

《唐朝的黑夜》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唐朝的黑夜》

13位ISBN编号：9787801738042

10位ISBN编号：7801738047

出版时间：2008-8-1

出版社：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作者：魏风华

页数：27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唐朝的黑夜》

内容概要

《唐朝的黑夜》的解读者用好奇的眼光和诗化的文笔透视着唐朝的黑夜和发生在黑夜里的惊悚和惊讶。将笔触控入历史的深处，像剥竹笋一样将一段段的诡异进行层层析离，让我们去亲身感受唐朝夜下的冰凉和神秘，同时也让这种诡异如那漆色的黑夜一般，飘散到每个读者的心底。

《唐朝的黑夜》是部潜藏于中国历史深处的诡异奇书，它仿佛是一份内容丰富的唐朝晚报，内容涉及天文、地理、珍宝、科技、民俗、医药、矿产、生物、政治，仙、佛、鬼、怪、道、妖、人、动物、植物、酒、食、梦、雷、盗墓、预言、娱乐、刺青、壁画以及超自然现象，可谓包罗万象。该书有前卷20卷，续卷10卷，风格诡谲，内容更是闻所未闻，读后令人或目眩神迷，或心也神往，或恍然大司，或战栗不已。

《唐朝的黑夜》

作者简介

魏风华，居天津，从事诗歌、小说、历史写作，诗歌作品见于《个》、《葵》、《中西诗歌》、《诗江湖：中国先锋诗歌年选》、《中国新诗年鉴》等刊物和选本，著有诗集《还要多久》；出版有历史畅销书《绝版魏晋》、《唐朝的黑夜1》、《唐朝的黑夜2》……

《唐朝的黑夜》

书籍目录

第一章 诺皋记：凶灵与冥迹 第二章 诺皋记：诡幻之花 第三章 诺皋记：妖谈录 第四章 尸变：盗墓 第五章 盗侠：仙剑奇侠 第六章 壶史：道术奇谈 第七章 贝编：佛法记 第八章 天咫：星夜异象 第九章 谈资：坊间秘事 第十章 广知：唐朝逸史

暗夜卖油人 长安宣平坊为王公显贵集聚之所，在长安各坊区中赫赫有名。这个夏天，宣平坊出现了一件怪事：每到傍晚，在宣平坊坊口就会出现一个卖油人，其头硕大，皮肤甚白，言语不多，他所卖的油，不但鲜美，而且价格便宜，引得各豪门厨师的青睐。随后，又发生了一件事：一个夏夜，有一官人赴饭局回来，入得坊子深处，辗转街巷，其时夜已深，四周僻静，前面突然出现一个人，戴着毡帽，赶着一头毛驴，驴身上驮着两个油桶，见官人一行后，并不躲避。如你们所想，这正是那个卖油人。官人的侍从上前呵斥，对方也不理会，侍从大怒，手搏卖油者，哪知其手刚碰到卖油者的脑袋，那脑袋就落地了，随后滚入旁边的一处大宅门。官人惊异，与侍从一起跃门而入，见那脑袋在一棵大槐树下消失了踪影。随后，官人征得该户人家的同意，对槐树进行挖掘。掘到数尺深，已见槐树之根，根旁有一只因害怕正在哆嗦的蛤蟆，它的身边有两个笔匣，里面尽是槐树的津液。在旁边，有一巨型白蘑菇，蘑菇盖已落。原来，那蛤蟆就是驴，笔匣就是油桶，而那白蘑菇就是卖油人。后来，当初吃其油者都病吐不已。故事虽小，却颇有趣味：遥远的唐朝，夜深的长安，可爱的怪物，在曲折的街巷间卖油归来。想必它们也有自己的生活，也喜欢过安康的日子，所以当被人发现时很是害怕。在《酉阳杂俎》中该故事记述如下：京宣平坊，有官人夜归入曲，有卖油者张帽驱驴，驮桶不避，导者搏之，头随而落，遂遽入一大宅门。官人异之，随入，至大槐树下遂灭。因告其家，即掘之。深数尺，其树根枯，下有大虾蟆如叠，挟二笔踏，树溜津满其中也，及巨白菌如殿门浮沓钉，其盖已落。虾蟆即驴矣，笔踏乃油桶也，菌即其人也。里有沽其油者，月余，怪其油好而贱。及怪露，食者悉病呕泄。《酉阳杂俎》中有一些精怪，属植物，与那些鬼怪相比，它们并非凶煞模样，也比较老实，甚至为人欺负。如唐时邓州有寺，寺中有僧智通，于冬夜打坐，有怪物摸入禅房，那怪物黑衣青面，大眼长嘴，见智通后合手相拜，很有礼貌。智通随口问：“你冷吗？可以烤烤火。”那怪物便坐于厅中，在壁炉下烤火。智通不再搭理他，只顾念经。五更天后，那怪物竟在温暖的壁火下，闭着眼睛，张着大嘴巴，睡着了，不时发出鼾声。智通心生一念，用香匙点了些炭火，塞到怪物张着的嘴里。无论如何没这样办事的。怪物被炭火烫醒，大叫着奔出厅堂。天亮后智通在后山上寻得一棵青色梧桐，正是该怪，遂将其烧毁。在这里，和尚做得有些过分，毕竟人家没伤害你，而且还颇知礼仪，修炼到现在，大家都不容易，为什么非要将它弄死呢？相比之下还是唐朝宰相郭震的做法更洒脱：郭震曾居于山中别墅，一日入夜后，在灯下夜读，突有巨脸现于灯影中。郭震戎马一生，自无惧色，信笔于那脸上题诗如下：“久戍人偏老，长征马不肥。”那脸一红，顿时消失不见。几天后，郭震闲步山中，偶见树上有白木耳一只，形大如斗，上面有诗两句，正是他当夜所题。在这里，郭震与木耳精和睦相处，其乐融融。郎巾这玩意儿 《酉阳杂俎》中提到了一件神奇的东西：郎巾。若如段成式所言，那么现在它可被放在刑事侦破上了：予幼时，尝见说郎巾，谓狼之筋也。武宗四年，官市郎巾。予夜会客，悉不知郎巾何物，亦有疑是狼筋者。坐老僧泰贤云：“泾帅段宅在昭国坊，尝失银器十余事。贫道时为沙弥，每随师出入段公宅，段因令贫道以钱一千诣西市贾胡求郎巾。出至修竹南街金吾铺，偶问官健朱秀，秀答曰：‘甚易得，但人不识耳。’遂于古培摘出三枚，如巨虫，两头光，带黄色。得，即令集奴婢环庭炙之。虫栗蠕动，有一女奴脸唇动，诘之，果窃器而欲逃者。”段成式自述：在其小时候曾听人说过郎巾，即狼之筋。在唐朝的很长一段时间内，在市场上见不到这种东西，直到唐武宗会昌四年才有郎巾出售。一天晚上，段成式会客，谈到郎巾时，在座诸人多不知其为何物，后有人怀疑是狼之筋，但依旧不知道其物的功能。这时候，在座的高僧泰贤讲述了一段往事：泾帅段宅在长安昭国坊，这里的段公不知是谁，总之他家曾丢失银器十余件。据分析，应是奴婢所为。但具体是谁，不得而知。当时，泰贤还是小沙弥，每每与其师出入段家，段公为了破案，令他带着一千钱去西市胡商那里求购郎巾，嘱咐其物不易买到，要多跑几家。在路上，泰贤一直在想郎巾与破案有什么关系？到了修竹南街的一家店铺，泰贤问老板有没有郎巾，后者回答有呀。泰贤说，很容易买到哦！老板说，是的，但只是人们不识此宝，不知道它的妙用。遂取郎巾卖与泰贤，其形如巨虫，两头光，呈黄色。回去后，泰贤将郎巾交给段公。段公将奴婢招集于庭院中。随后，用火熏烤那郎巾，见其如虫一般蠕动，发出一种奇怪的味道。不一会儿，众奴婢中有一丫鬟，脸上的肌肉、嘴唇以及手脚便不由自主地抖动起来，遂诘问该女，正是窃得银器而欲逃者。郎巾相当于现在的测谎器吧？只是不用你回答问题，只需要将其熏烤就可以了。在《酉阳杂俎》中，段成式还曾写下这样一段话：“狼，大如狗，苍色，作声诸窍皆沸。中筋大如鸭卵，有犯盗者，薰之，当令手挛缩。”有点意思。后来，清代表枚作《子不语》，也记载了郎巾：“蓝府

《唐朝的黑夜》

有狼筋一条，凡家中失物，烧之，则偷者手足皆颤。有女公子失金钗一只，不知谁偷，乃齐奴婢媼姆数十人，取筋烧之。数十人神气平善，了无他异，但见房门布帘闪颤不已。揭视之，钗挂其上，盖女公子走过时，钗为帘所勾留耳。” 在这里，没有人偷盗，只是那钗为帘子所钩挂。 灯中怪客

《酉阳杂俎》中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 刘积中，尝于京近县庄居。妻病重。于一夕刘未眠，忽有妇人白首，长才三尺，自灯影中出，谓刘曰：“夫人病，唯我能理，何不祈我。”刘素刚，咄之，姥徐戟手曰：“勿悔！勿悔！”遂灭。妻因暴心痛，殆将卒，刘不得已祝之。言已复出，刘揖之坐，乃索茶一瓯，向口如咒状，顾命灌夫人。茶才入口，痛愈。后时时辄出，家人亦不之惧。经年，复谓刘曰：“我有女子及笄，烦主人求一佳婿。”刘笑曰：“人鬼路殊，固难遂所托。”姥曰：“非求人也，但为刻桐木为形，稍上者则为佳矣。”刘许诺，因为具之。经宿，木人失矣。又谓刘曰：“兼烦主人作铺公、铺母，若可，某夕我自具车轮奉迎。”刘心计无奈何，亦许。至一日过酉，有仆马车乘至门，姥亦至，曰：“主人可往。”刘与妻各登其车马，天黑至一处，朱门崇墉，笼烛列迎。宾客供帐之盛，如王公家。引刘至一厅，朱紫数十，有与相识者，有已歿者，各相视无言。妻至一堂，蜡炬如臂，锦翠争焕，亦有妇人数十，存歿相识各半，但相视而已。及五更，刘与妻恍惚间却还至家，如醉醒，十不记其一二矣。经数月，姥复来，拜谢曰：“小女成长，今复托主人。”刘不耐，以枕抵之，曰：“老魅敢如此扰人。”姥随枕而灭。妻遂疾发，刘与男女酹地祷之，不复出矣。妻竟以心痛卒。刘妹复病心痛，刘欲徙居，一切物胶着其处，轻若履履亦不可举。迎道流上章，梵僧持咒，悉不禁。刘尝暇日读药方，其婢小碧自外来，垂手缓步，大言：“刘四颇忆平昔无？”既而嘶咽曰：“省躬近从泰山回，路逢飞天夜叉携贤妹心肝，我亦夺得。”因举袖，袖中蠕蠕有物，左顾似有所命曰：“可为安置。”又觉袖中风生，冲帘幌，入堂中。乃上堂对刘坐，问存歿，叙平生事。刘与杜省躬同年及第，有分，其婢举止笑语无不肖也。顷曰：“我有事，不可久留。”执刘手呜咽，刘亦悲不自胜。婢忽然而倒，及觉，一无所记。其妹亦自此无恙。 刘积中居长安附近的一个庄子，其妻病重多日，刘辗转难眠。此日夜，忽有一面无血色的白发妇人自灯影中现身，对刘说：“夫人的病只有我能治，为什么不乞求我呢？”刘积中素有胆量，不信鬼神，对其大声呵斥，那妇人见此说道：“别后悔！”遂消失不见。转天其妻病势更重，刘悲伤不已。入夜后，他突然想起昨晚自灯影中而出的白发妇人，抱着一试的心态，于灯下乞求。妇人果然又出现，身高三尺，其人取一杯茶水，口中念念有词，叫刘给妻子灌下，那病痛果然消失。刘家夫妇大喜，拜谢不已。后来白发妇人动不动就现身刘家，周围人渐渐也习惯了。一年后，妇人再次现身，对刘说：“我家有女，快成年，烦请您帮忙给她找个丈夫。”刘笑道：“阴阳相隔，路有不同，真的难以满足你的愿望。”妇人说：“我不是求得一人，你只要以上好的桐木雕刻为人形就可以了。”刘只好答应，很快就以桐木雕刻了一个木头人，但当天夜里那木人便不知踪迹了。刘正思量着，妇人又自灯影中出来：“烦劳你们夫妇到我那去一下，参观一下孩子们的新房，看看还差什么，若可以，明天我派车辆相迎。”刘心中无奈。转天傍晚，刘家夫妇感到心神恍惚，这时候听到有人通报，说有马车停在大门外。刘家夫妇上得马车，行至一处，灯火通明，仆从列队，状若豪门。在那妇人的引领下，刘家夫妇来到一个大厅，里面坐着不少人，他们惊奇地发现，这些人有的陌生，而有的却认识，但他们都是去世之人，大家相视无言。刘妻被叫到新房，里面蜡烛如臂，锦帐叠翠，侍女数十。刘家夫妇转了一圈，越来越感到阴森，拜求告辞，白发妇人也不说话，微笑而已。及至五更天，刘家夫妇在恍惚中回到了家，一如大醉方醒。 过了几个月，白发妇人再次出现，说：“我家女儿就托付给您了。”刘积中这一次怒了，用枕头击之，说：“你这恶鬼，安敢如此扰人！”妇人随枕而灭。当天夜里刘妻旧病复发，刘只得再次乞求，但那白发女鬼却没出现。没两天，刘妻就病重去世了。随后刘的妹妹也得了跟她嫂子一样的病，心痛不已。刘大恐，欲搬家躲避，但更怪异的事出现了：家中的一切东西都仿佛被死死地粘在原处，哪怕是一只鞋也拿不起来。刘更恐，请法师驱鬼，但了无成效。 这一日，刘积中正在翻看药方，其婢女小碧从外面进来，垂手缓步，举止不像个女孩，她喊着刘的小名：“刘四！还记得以前的事吗？”随后说：“省躬我最近从泰山回来，路逢飞天夜叉抓着你妹妹的心肝，我设法夺之。”于是举袖，那袖内生风，直冲帘障，里面似乎有东西在蠕动。刘大惊。所谓省躬，即杜省躬，在贞元年间与他一起考中进士，如何记不得？只是如今他怎么附体于小碧身上？刘积中遂请之入得堂中，“小碧”与刘积中对坐，共忆往事，举止笑语与杜省躬别无二样。过了一会儿，“小碧”说：“我还有事，不能久留。”执刘手潸然泪下，刘也悲伤不已。突然“小碧”倒地，及觉来，对刚才发生的事一无所知。但自此后，刘的妹妹也安然无恙了。

《唐朝的黑夜》

《唐朝的黑夜》

媒体关注与评论

此书或录秘书，或叙异事，仙佛人鬼，以至动植，弥不毕载，以类相聚，有如类书……每篇各有题目，亦殊隐僻，如纪道术者曰“壶史”，钞释典者曰“贝编”，述丧葬者曰“尸窆”，志怪异者曰“诺皋记”，而抉择记叙，亦多古艳颖异，足副其目也……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四十前读段柯古的《酉阳杂俎》，心甚喜之，至今不变…… ——周作人：《谈鬼论》 无所不有，无所不异，使读者忽而颐解，忽而发冲，忽而目眩神骇，愕眙而不能禁…… ——（明）李云鹄《酉阳杂俎序》 其收多诡怪不经之谈、荒涉无稽之物，而遗文秘籍亦往往错出其中，故论者虽病其浮夸而不能不相征引，自唐以来推为小说之翘楚…… ——（清）纪晓岚：《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本阳杂俎》是一本秘密的书，经有一种魔鬼的性质，它无所不知，它收藏了所有黑暗、偏僻的知识…… ——（当代文学批评家）李敬泽：《黑夜之书》

《唐朝的黑夜》

编辑推荐

饶有趣味的历史书。盛唐文化的旁门解读。笔墨触及盛唐王朝的绝密隐私，讲尽恐怖、星象、宫廷、盗墓、鬼怪等令人口张目瞠的诡异故事。或许只有这本书知道：唐朝的黑夜原来是这样。一部潜藏于中国历史深处的诡异奇书《酉阳杂俎》，一部令中国的作家鲁迅、周作人、王小波、李敬泽等人无限迷恋的唐朝黑夜之书，一部令英美著名汉学家李约瑟、谢弗等人无比推崇唐文化史书，一部令明代的文学家吴承恩击节叹服并成为《西游记》写作灵感发源的灵异之书，宫廷逸史，坊间秘事，星夜异象，盗墓奇闻，仙剑神侠，道术怪谈，佛法灵录。

读者对象：1. 本书购买的群体相当广泛，喜欢看恐怖和盗墓小说的人都会是购买对象。2. 中、大学生：书中的内容也是他们所喜欢的。3. 历史和传统文化爱好者，本书是中国志异小说的翘楚，很多这方面的爱好者，都会有兴趣购买。

《唐朝的黑夜》

精彩短评

- 1、《唐朝的黑夜》无疑是一本值得反复玩味的书；同时，它还是一本适合在夜晚读的书。作者在冥冥中完成了和段成式的跨越时空的对话，进而碰撞出精彩绝伦的火花。在序言中，作者说到一句话：以此书（《唐朝的黑夜》）向古代最出色的奇幻恐怖小说家段成式致敬。说到段成式，我突然想到一个问题：每个时代注定都有主流和非主流。在唐朝，李商隐是主流，与之齐名的段成式是非主流；诗歌是主流，志怪笔记小说是非主流。那么，这部《唐朝的黑夜》于当今阅读时代，是主流还是非主流？这是一个有意思的问题。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喜欢《酉阳杂俎》的人，肯定喜欢《唐朝的黑夜》；最现代的阅读者也会喜欢《唐朝的黑夜》，因为现在图书市场上所有流行的元素（比如奇幻、恐怖、盗墓等）都可以在《唐朝的黑夜》中找到……
- 2、成我枕边书了，但总觉的床边放的不是《唐朝的黑夜》，而是一块骷髅~~~~~
- 3、第一部是对《酉阳杂俎》中个别篇目的解读，越来越觉得古代志怪笔记大概在唐时已经达到巅峰，《酉阳杂俎》就是其中最璀璨瑰丽的明珠。相比之下明清志怪笔记如《聊斋志异》《阅微草堂笔记》在想象力和阅读体验上就平庸了很多。
- 4、当鬼故事少了情感元素，只是纯粹的血腥惊悚，反而变得无聊的很，至于那些唐朝人的八卦，更不是我所感兴趣的内容，我果然还是更适合去看《聊斋》的……
- 5、好扯淡的书。
- 6、并没有解读，只是翻译注释……
- 7、看到了这里面有人评论这本书说是古人的鬼吹灯，鬼吹灯我看过，没有感觉恐怖多少，至少看后心里是不太害怕的，总感觉它离我们很远。这本书则不同，他的故事总是让我们感觉它就发生我们身边，跟我们的生活那么的帖近，我想这是它的生活化缘故，虽然唐朝离我们已经很久远了，但是唐人的生活对于今天的人来说，依然可以很快的得到共鸣，所以发生在身边的故事才感到更恐怖。这本书里的很多故事，很像母亲很小时候给我讲的恐怖故事，黑暗的夜晚，当你感到你就是故事里的一个人物时，你是什么感觉。
- 8、其实酉阳杂俎还是很棒的，只是我古文真的烂死了。
喜欢那些没有感情，冰冷，克制的恐怖，忽然想起聂隐娘了肿么破
- 9、闲书
- 10、一般，把酉阳杂俎翻译之后加了些议论而已
- 11、看了一半看不下去了，毫无新意、画蛇添足地添加翻译，嚼之无味弃之可惜，大概就序言里写唐朝的黑夜最好了。
- 12、踩聊斋阅微，奉酉阳为志怪巅峰。· · ·就像有人为往脸上贴金，肆意为祖上歌功颂德。
- 13、可以看出《酉阳杂俎》这本书很有趣，但作者的所谓“解读”实在不够有趣，这哪有什么“解读”，就是随便翻译了一下而已啊。。。
- 14、《酉阳杂俎》由于《唐朝的黑夜》的出版，进入大众的视野，一时成为一个热辣的话题。这却让我想到“小说本体论”的问题。古小说分为志人、志怪小说为主体的笔记文字。志怪小说肇始于秦汉，因神仙之说盛行，汉末大倡巫风，鬼道愈烈，当时恰逢小乘佛教入中土，凡此张皇鬼神，称道灵异，故自魏晋至隋唐多鬼神志怪之书，宋志怪有复升之势，但与日盛的传奇话本小说比较起来，与魏晋南北朝志怪繁盛时期比，未占文学主流，乃是唐之延续。在唐朝逐步发展为具有实录性质褪去宗教色彩的笔记小说，此时的笔记小说与野史笔记都是随笔记录不同体例的简短散文，前者偏重记事，后者偏重记载史料，两者绝不可混为一谈。在唐朝无疑诗歌和部分散文的文学主流，在士大夫阶层讲说和写作传奇小说是一种高雅的消遣（当时的“沙龙文化”），牛僧儒《玄怪录》、裴铏《传奇》的是当时的代表作品。（后者常被认为“传奇体”的来源，实则它出自北宋尹洙之评论《岳阳楼论》。）传奇小说对事件的背景介绍和场景之间的时空衔接与情节发展节奏的写法与史传并无二致，从叙事来说，史传基本采用第三人称全知角度，志怪小说多采用第三人称限知角度，唐传奇则沿袭两种类型，其运用更加灵活，还特意创造了第一人称限知角度的叙事方式。传奇是唐人小说的新品种，其外诸多志怪小说集从内容到形式与魏晋无异，如《宣室志》（张读）、《独异志》（李亢），另外还有一种溶志怪、志人、地理博物等于一炉的小说集，其中戴孚的《广异记》和本文中段成式的《酉阳杂俎》是其代表。唐人小说中另一品种是笔记小说，书中既有志人故事，又有当时风俗、礼仪、名物、自然科学、医药、域外风情、奇闻异事等，《酉阳杂俎》也归为此类。明代胡梦麟将“小说家”分为志怪（

《唐朝的黑夜》

志怪作品)、传奇(传奇小说)、杂录(有故事情节的为笔记小说,没情节为野史笔记)、丛谈、辨订、箴归六类。后三者为野史笔记,反之作为野史笔记的类型区别,大体分为后四种类型。胡的说法大体廓清了人们对古小说的表述。无疑《酉阳杂俎》作为唐末第一奇书,内容包罗万象(体例类似张华的《博物志》),既有文学价值也具史料价值,只是他背时地捡起志怪小说的这块法宝,刻意远离“传奇”的风潮,在当时的背景下所处的文学地位尴尬这是自然的事。段成式写诗、写骈文,与李商隐、温庭筠齐名,但诗不如李、词不如温。他的笔记小说采取弱化人物塑造,疏于制造氛围情境,笔锋冷峻、但又显得枯瘦无骨。段写法散淡、重在搜刮奇闻异事资料汇总,洋洋前卷20卷,续卷10卷也算蔚为大观了。但其中众多篇幅则显得无聊。学者魏风华将其梳理采撷,抽取其故事性强且风格诡异的的作品进行解读,令人耳目一新,其中“诺皋记”、“尸窆”和“盗侠”可谓精华。作者对原著的留白进行大胆想象,为原著注入了体温。其附录的背景资料给读者添加了乐趣。比如:“李章武有人腊三寸余,头髀肋成就,眉目分明,言是焦侥国人。”光三十五字读着感觉相当干瘪。作者附录了李章武的风流韵事,让人物丰满起来。李章武是个古玩收藏家,青年时风流倜傥,还是个恋爱高手,街上偶遇一绝色美女,跟踪其到一旅店,遂住下,不几日将那少妇王氏勾引上手,二人如胶似漆。多年后李故地重游才知王氏因相思成疾,死后她的亡魂也要与李章武相会。(自李景亮的《李章武传》)。书中第二章首篇“柯勒律治之花”尤为精彩,此文超越常规解读的范畴。文中援引了白行简的《三梦记》:一、一人闯入另一人梦中;二、一人经历之事在另人梦中出现;三、两人梦相通。文中列举的故事让人匪夷所思、亦真亦幻。梦与现实丧失了界限,正如“表兄卢有则曾于梦中看人击鼓,醒后发现小弟正在叩门”。再有作者对历史的偏爱所选取的故事也相当吸引人,比如阐释“河阴之变”的前后经过与“东魏西魏”的成因;安禄山受宠,唐玄宗杨贵妃赏赐物的列表;玄武门之变李世民的射手的考证;侯君集谋反内幕;甘露之变的波诡云谲。更饶有趣味的是文人轶事,原来“李白令高力士脱靴”、“王勃写诗打腹稿”、以及“骆宾王讨武曩檄”等这些都来自《酉阳杂俎》啊。读着这些野史笔记,开阔了读者对遥远唐朝的想象。曾有人反驳作者的时尚写法,作为非常态的畅销书。《酉阳杂俎》在之前还是个冷门。作家首次开启了自我解读的方式,让这部冷僻的奇书焕发了新的光彩。对于大众而言无疑有裨益的,对于小说作者而言则会反思更多。《酉阳杂俎》直接间接影响吴承恩《西游记》的创作:苏湛被蜘蛛所迷惑与盘丝洞的故事一脉相承;他塑造孙悟空这个形象受了“行者悟空巧遇道士”这个故事的启发;其间所讲的玄奘西天取经的故事也无疑给吴承恩提供了素材。蒲松龄的《聊斋志异》汲取了《酉阳杂俎》的不单是某些素材,还有写作方法。他在艺术形象的塑造和故事情节主旨

15、酉阳杂俎的内容真的很牛掰,问题是翻译振的很烂,我的还是高中的底子都能发现 . . .

16、直接看酉阳杂俎固然是没啥问题,选译嘛,就是那些边角料有点意思

17、现代题材的怪谈小说读腻了,《唐朝的黑夜》令人耳目一新。物有所值,赞一个!这本书让我想起日本作家小泉八云的怪谈系列,作者能不能成为中国的小泉八云?期待ING!

18、挺喜欢这样的故事的

19、拿到书后,几乎是一个晚上就读完了。没别的,一个字——“过瘾”啊! :) 在当当买书不是一天两天了,但是能偶然遇到读时让自己酣畅淋漓,读罢又有地老天荒有所悟却难以言传的书,这样的经历在我,这两年似乎越来越少了。而偶然遇到的这本《唐朝的黑夜》,一读便不能罢手,让人非从头到尾看完不可。作者把唐朝另类奇幻小说家段成式所著据说有几百个故事的《酉阳杂俎》归纳条缕,精选出最抓人的故事,像葡萄藤上结葡萄一样,一串串地讲出来,间或信手拈来一段故事中人物的历史掌故,比如谁谁谁是杜甫当年的朋友,杜甫曾为其赋诗某首等史料。这种历史与虚构互文互佐的解读方式,读来确实令人耳目一新,甚至有真假莫辨茫然无措之感。这本书的缺点在于,在每篇故事中,作者完整引述《酉阳杂俎》里相应的原文(虽是唐朝时的文字,但也不是纯文言文,是半文半白的)之后,又用现在的语言翻译一遍,这样虽然能够方便不少不习惯读古文的读者,但在结构上多多少少显得有些臃肿。不过好在作者并不满足于逐字逐句的翻译,而是夹杂了一些的日常口语,而往往在恐怖的氛围之中产生出意想不到的喷饭效果。另外,和很多戏说之作的不同在于,篇什中那些例如“古人倦长夜”式的充满诗意的语言,不是来自于《酉阳杂俎》原作,而是本书作者对古人绮丽自由的想象的感叹,读来正经的让人舒服,享受。唐朝的黑夜,黑夜的唐朝。在唐朝明媚鲜亮的另一极,作者为我们讲述的,不仅仅是唐朝人诡谲奇幻天马行空的想象,更是唐朝这个中国古代最伟大的时代,令今人无限浮想遐思的卓然魅力。呵呵,我想记住这位作者的名字——魏风华。等着你出下一本书咯~ :)

《唐朝的黑夜》

20、网上下了半截==读了一半没了

21、最近一直在读《唐朝的黑夜》，很棒的一本书，里面的唐朝“什锦”故事，令人唏嘘不已。志怪笔记，以前看的多是还是清朝的，但与《唐朝的黑夜》里记载的故事，实在有区别：清朝的志怪，无非是书生遇美人，后来美人是狐狸所变，二人上演爱情大战。《黑夜》里记载的，则是老祖宗留下的原汁原味的。。。读着很有感觉。。。

22、选篇翻译+百科简介。吴承恩原来扩容了酉阳杂俎。酉-阳-杂-俎，精到怪名儿！共有三本，还是应该通看的。

23、大唐的阴暗角落

24、作者不该自己脑补那么多细节并且几乎篇篇都点题“唐朝的黑夜”，话不多说五星先给神作酉阳杂俎

25、同感！读完了，很精彩的一本书！在今年的历史畅销书中卓尔不群！里面的几百个故事几乎个个精彩！从奇幻到恐怖，从唐朝的时尚到失传的隐秘知识。。。读来长见识，又过瘾！尤其想说，作者的文笔超一流棒

26、听朋友推荐买了，其实，本人对历史兴趣不大，但朋友说这本书不是写唐朝历史的，而是写唐朝黑夜里发生的奇异故事的？一读果然很对胃口！唐朝的黑夜，色彩妖艳恐怖，一个故事还写到唐朝时的时空隧道，晕！~~~~~古代真是神奇！里面记载了唐朝时的物质、时尚生活，很八卦，这一点也对小女子的胃口~~~~~强荐本书~~~~`

27、觉得不过瘾，直接去找《酉阳杂俎》看了。

28、这本书中既有《酉阳》的原文，又配上了作者简单易懂的翻译。语言活泼，引人入胜。关于唐朝，人们有着太多的幻想，然而除去那些辉煌绚丽的色彩，我们从未关注过她的阴暗面。这本书正是由此另辟蹊径，打开了一幅波澜壮阔、黑暗沉郁的唐朝月夜图。

29、真的是一本非常不错的书！耐读性很强，在饭后睡前读上一两篇，既能陶冶情操，增长见闻，也能让你忘却一天的疲劳，放松一下心灵！这本书是作者魏风华对唐人段成式的非常出名志怪笔记《酉阳杂记》的解说，《酉阳杂记》是从秦至唐的志怪小说的巅峰之作，是一部潜藏于中国历史深处达到诡异奇书，是一份内容丰富的唐朝“晚报”，内容包罗万象，风格诡谲，闻所未闻，读后令人或目眩神迷、或心驰神往、或恍然大悟、或战栗不已！本书作者的解读很到位，让人有身临其境之感，仿佛亲眼看到了唐朝那令人恐惧又令人向往的黑夜，以及那一幕幕离奇诡异的故事！有些古文有翻译解读，有些没有，但因其简单，是可以读懂的！！引领你我领略大唐王朝另一种恢弘气魄~~

30、好看！确实如一位网友所说，唐朝人写这些鬼怪恐怖故事时，没有认为它是假的，所以写出来的感觉很到位。到了明清两朝，再出来的志怪故事，是作者有意的虚构，所以很着很没意思。

31、《唐朝的黑夜》在天涯连载时，就跟着帖看了，当时就不禁叫好！这本书在天涯连载时叫“古人倦夜长”，相信一些网友都知道，出版后改名为《唐朝的黑夜》。其实，第一个名字也很好，当然《唐朝的黑夜》作为书名也不错，更具体鸟。。。唐朝魔幻奇书《酉阳杂俎》就很神奇，作为解读之书《唐朝的黑夜》写的更棒，把唐朝黑夜里发生的奇异故事写的惊奇、魔幻、悬念，叫人过瘾~~~~~赞！

32、买这个本书费老了劲了不好买

33、世界不是单一的，而是有着那么多的空间。而每一类族都有独属于自己的一方天地。在它们的世界里，同样有着雕刻着光阴痕迹的故事发生。

34、1029：唐朝的黑夜（最早是在天涯网上追的帖子，帖子名字叫做古人倦夜长，真是大开眼界，之前只知道明清志怪小说，没想到唐朝就有这样的文章了，名字是酉阳杂俎。和聊斋志异不同，故事干脆利落）

35、很不错的书，刺激的同时，让人能感觉到唐朝人的生活。

36、文言译白还那么粗直一股口水味

37、很喜欢这本书，初看起来觉得故事比较一般，可是随着故事的步步深入，对一个不知古代黑夜的我实在是有很大的吸引。后面对一些古代名人的趣事讲述，也让人与鬼的世界都更加的鲜活，交错，亦真亦幻，唐朝的夜晚真是又神秘又瑰丽。

38、读完了，《唐朝的黑夜》给我最大感受是：古人也能写恐怖小说？！当初在天涯上就看了，那时候帖子叫“古人倦夜长”。同意对段成式“古代最出色奇幻恐怖小说家”的定位，也同意该书是一份内容丰富的唐朝晚报。最后说一点，魏风华在《唐朝的黑夜》中的文字很美丽，恐怖而美丽，这真是难

《唐朝的黑夜》

得！

- 39、唐朝本来就是充满魅力的年代，那些大唐黑夜里的奇闻轶事让人眼花缭乱叹为观止。原文简洁有力，而本书作者的演绎语言幽默，描述丰富生动，在气氛的渲染上更为惊悚。而且对时代背景人物风俗等等作了诸多解释，读起来通俗易懂还能学到不少历史知识。
- 40、虽是翻译，但是作者还是适当地拓展与补充了许多历史知识。不错的消遣读物
- 41、唐朝历史的另一面，从来也不知道，这本书让我知道，读时的心情是激动的。
- 42、我看这本书主要不是看他的刺激效果，而是它通过这些鬼呀怪呀的事透露出来的唐朝的信息，尤其是唐朝人生活的信息，因为作者是从不经意间写出来的，这种信息更真实，我很喜欢解读者对这种生活的阐释，写得恰到好处而又反映得非常准确，至少感觉上是这样的。
- 43、《酉阳杂俎》被清代的纪晓岚称为“志怪笔记之翘楚”，从鲁迅到王小波都大力推荐该书，其价值已有定论，那么《唐朝的黑夜》的价值又在哪儿呢？读完之后，笔者认为：《唐朝的黑夜》是第一本将《酉阳杂俎》翻译为白话并进行品读的著作，向当今读者提供了一条了解古代奇幻恐怖小说（统称为“志怪笔记”）的线索，并让读者清醒地了解到一个事实：在更多的时候，我们只了解唐朝华美的A面，而对它诡异的B却从不知晓，而《唐朝的黑夜》则告诉了我们这一切！面对那些奇幻的故事，我们会发现：古人的想象力一点都不比我们差，甚至更高级！
- 44、2008过了大半结束，盘点大半年的图书热点，除了日本战国武将系列（《德川家康》等）等几部书外，就是《唐朝的黑夜》了。个人觉得《唐朝的黑夜》好就好在开辟了一种叙说历史的新方式：真实与幻想相互混合的历史，其实也许这才是真正的历史。
- 45、志异。
- 46、唐朝的黑夜却是精彩纷呈的黑夜,的确很吸引人.
- 47、休闲来讲还不错，就是讲古时候发生的一些奇闻异事，很直白，一小段一小段的，就是作者把古文翻译了下，看多了现代版的曲折又没完没了的灵异故事，看这样的书还是挺清新的。工作累了，看个小故事，休息十分钟挺不错的。
- 48、唐朝的黑夜里，发生的那些事情，真是让人觉得新碇，感觉很遥远又很近，那些故事比人们的传说更真实，更刺激，更有趣，更新奇.....没词了。
- 49、算是借着翻译酉阳杂俎出书了吗.....
- 50、小说笔记
- 51、不错的志怪小说翻译本
- 52、毫无自己见解，根本没有分析啊，就是翻译么.....
- 53、书里借助历史的角度和事件，讲述了唐朝期间各种鬼怪神论。有部分内容源于顾柯古的酉阳杂俎，书中内容丰富，令人目不暇接。好书！
- 54、其中，我看重的还不是《唐朝的黑夜》的富于情趣的解读，而是第一次把《酉阳杂俎》翻译成白话文，功德无量。因为它在9世纪的唐朝诞生后，到21世纪，一千年多中，这还是第一次，该书值得珍藏。
- 55、骗钱啊 就是翻译古文
- 56、普及了《酉阳杂俎》，当年连载时超喜欢，最爱武元衡那篇！
- 57、三星全给酉阳杂俎，以后还是要重温原著
- 58、挂羊头卖狗肉
- 59、因为手头有本酉阳杂俎的原文，月初开始一直在一点一点慢慢的看和细细体会，但有时确实看着文言文很费神。所以想着找本带翻译的然后发现了这本，可看完后发现大失所望这翻译水平也太差了而且选择部分翻译又乱加自己观点也不知翻得对不对，而且有些故事完全没有体现出原有的惊悚，还不如读原文慢慢体会来得思极细恐和有趣，果然还需更高的文学素养啊。原文的好多故事真的很好虽然还没看完估计看完要很久，目前印象较深的是那个中国版灰姑娘
- 60、连读两夜读完，《唐朝的黑夜》也算是来自古代的惊悚悬疑之作吧！“晚唐食人记”印象最深，强盗在客栈留下的神秘记号叫人遐想！估计唐朝的江湖黑话，真实意思，现在人永远也不知道了。。。。符合俺胃口~~~~~不过看完后做了一夜恶梦，呵呵！
- 61、唐朝的奇幻鬼怪笔记《酉阳杂俎》终于通过《唐朝的黑夜》被人关注了！一直喜欢这本书，但毕竟唐朝离现在太远，古文、历史背景以及民俗情况现代人都不甚了解，《唐朝的黑夜》的出现弥补了这个情况。相信这本书的意义会在以后更加显现出来。

《唐朝的黑夜》

62、酉阳杂俎系列

63、看书名,绝想不到是如何好玩的一本书,鬼怪仙灵个个有声有色,唐朝,果然是另人向往的时期

64、该书作者网名：魏风华1975。天涯论坛煮酒论史板块的强人之一，混迹于天涯的网民应该很熟悉这个名字。这本书就发表于该板块，一直为大家喜爱，下笔写这评论之前我还去煮酒看了看，这篇文章依然被网友们不断的顶起。网上成名的作家往往难辨其出处，不知道这位高人是否生于1975，魏风华也不知道是不是真名。但根据他在帖子中提到“引用老乡一句话：我很欣慰啊。”我猜测可能跟郭德纲一样是天津人。因为该文章篇幅长，我不喜欢对着电脑屏幕看这么长的文章，所以买了书来看，花了4个小时一口气读完。一句话：物有所值。书籍印刷质量挺好，读起来很舒服。该书是对《酉阳杂俎》一书进行了节选和翻译，语言生动，通俗易懂，难得的是不仅仅是翻译，而且对文中的主人公及故事的背景有相应的介绍，使一个个故事越发的生动起来。不难看出作者扎实的文字功底和丰富的历史知识，尤其是对唐代历史的熟知，令人叹服。网络出身的作家，往往语言上调侃的方面比较充分，这也是受载体的影响，而作者魏风华在这方面尺寸掌握的很得当，既使人读来感到不晦涩，同时又不会让人感觉贫嘴。内容方面，不得不说，我们都踩在巨人的肩膀上，段成式《酉阳杂俎》已经是一座高峰，而魏风华此书更是对该书的发扬和升华。该书引用了不少《酉阳杂俎》的原文，并给出了翻译，使大众没有任何的阅读障碍，当然了，如果您能看懂原文，对照来看肯定效果更好。书中只有极少数的地方对引用的原文翻译不全，不会对阅读造成影响。另外，我个人观点，《酉阳杂俎》不仅仅对《西游记》有着重大的影响，其中人头鸟、花变美人等章节分明也深深影响了《镜花缘》等与神怪相关的著作。该书适合任何一个识字的人看，有一定文言文基础更佳。

65、唐朝还有这样的故事，以前知道的唐朝是明丽的、宏大的、富裕的，可以说以前知道的只是它的白天，没想到唐朝也有黑夜，也有它的另一面。第一次看到这样的书，突然觉得自己很是寡闻了。

66、不错都是古今对照还能温习一下白话文我一直想买这样的书要不光看古文比较费劲其实我觉得像这种讲古的书总比直接光古文来好得多比如明朝那些事不管写的如何至少能让不同文化层次的人都能看懂这就是成功的关键但写出新意来，也很难毕竟能人很多就像金庸小说似的，电视剧电影翻拍了N遍。其实黄易的寻秦记开创了“穿越”以后现在穿越的特别多盗墓笔记鬼吹灯之后N多盗墓的小说所以出新太关键也许唐朝的黑夜能够开创一种新的潮流。

67、有鬼有神有仙有老百姓的故事，让你能想像大唐王朝的那气象和生活，很真实的唐朝。

68、从内容到包装都不错，很喜欢《唐朝的黑夜》的封面，诡异的效果与内文一致，比黑猫更具惊悚效果的其实是上面那个戴帽子的人，他的脸居然是粉色的.....

69、挺有趣的，又去找了酉阳杂俎来看（并没有坚持下去

70、作者的行文流畅，翻译有趣，让我们了解了一个不一样的唐朝。一个有趣的唐朝，一个个特别的夜晚，一件件诡异的事情，无论是真的还是假的，是为了警醒世人还是只求惊吓，都是过瘾！

71、最喜欢《唐朝的黑夜》在讲述诡异故事中，具有诗意的文字（听说作者也写诗歌）：“唐宪宗元和十年即公元815年六月三日凌晨，身在成都的美女诗人薛涛，有可能做了这样一个梦：在梦中，她望到遥远的长安郊外曲江畔的梨花，一夜落尽成秋苑。在一片雪色茫茫中~~~~《酉阳杂俎》的作者段成式的外祖父、当朝宰相、著名诗人武元衡，慢悠悠地向她走来，开始时他浑身是白色的，走着走着，渐渐地变成了暗红色。”这在历史解读作品中是非常难得的。。。。。。

72、上学的时候下载的电子书终于想起来看完了准备看看酉阳杂俎

73、魏氏就是来水字数的

74、花了一晚上，读完了：不得不佩服唐朝人的想象力，实在是诡异得紧！~~~~魏风华有趣的解读更给原著带来鲜活气，文笔贼漂亮，不愧是诗人的底子~~~赞一个

75、看来唐朝的历史还有很多不知道的呀

76、很多背景知识非常长见。。

77、喜欢鬼吹灯，所以更爱看这里面的盗墓，我想这里面的东西应该是真实的，我可以在这里真实里面找到唐朝人是怎么盗墓和反盗墓的。

78、故事翻译一般，背景交代十分清楚。

79、还是蛮有趣的志怪类杂文

80、最近火了电影《画皮》，火了新书《唐朝的黑夜》，读着本书让人不得不佩服古人的想象力，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里面有个故事写的就是“唐朝画皮”，我看《聊斋》里的画皮，也是学的《酉阳杂俎》。鉴定完毕！呵呵！

《唐朝的黑夜》

- 81、我和老婆是相互追着读这本书，书名是唐朝的黑夜，读起来的感觉倒像在我眼前开了一扇窥视唐朝夜晚的时空橱窗，一幕幕光怪陆离的古代电影争相上映，我喜欢，我推荐！
- 82、读完了《唐朝的黑夜》，大开眼界~！如一个朋友所说：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纯粹的“讲故事的”，不带任何主观意象，这样的志怪才是真正的志怪！
- 83、《黑夜》很棒！说实在的，他解读的《酉阳杂俎》能同时被鲁迅、周作人二兄弟喜欢，实在难得，被挑剔的王小波喜欢更难得，而且英美的汉学家李约瑟、谢弗俩老外对一本中国志怪感兴趣，更难得。
- 84、还可以，可以以后给孩子讲故事
- 85、《唐朝的黑夜》可能开创了一种新历史的写作模式：“混淆”了真实历史与诡异传说的界限。其实，历史从来都不可能被人100%洞察，所以这种混淆是另外一种真实，比如书中王天运远征小勃律国全军被冻死在西域的故事。
- 86、古人的想象力成了今人的精神食粮。
- 87、读了1/3左右，感觉不错，当然主要原因是《酉阳杂俎》这本书好，解说也算清楚明白。《酉阳杂俎》所载的故事一个个都透着一种在荒原里挣扎生长的野性魅力，并无《聊斋志异》《阅微草堂笔记》那种讽喻色彩，而是忠实冷酷地记录下一段段诡异灰暗的传说故事。看了本书对晚唐史有了兴趣。
- 88、百鬼夜行，神怪无敌！
- 89、看到了这本书才知道，原来唐朝的人都会刺青了，以前都以为刺青是从国外传来的呢
- 90、酉阳杂俎导致了西游记的诞生~
- 91、很喜欢唐朝历史，，，所以很喜欢看。。。如果有清朝的就更加好了、、、O(_)O~
- 92、忍着恶心读了不到四分之一实在看不下去，很难想象竟然还有不少人推荐！笔者不过是挑部分酉阳杂俎翻译成白话，而且还夹带私货大段大段笔者自己想象脑补的可笑细节！如果说有余秋雨的文笔倒也罢了，然而文笔水平还比不过故事会。罢了，不如自己去到酉阳杂俎的古文原文！
- 93、《唐朝的黑夜》确实是2008年历史图书里的一道奇景。虽不完美，但却引发人们关注古代的志怪笔记。在《唐朝的黑夜》里，怪谈奇闻之外，即使是写历史，也是从怪谈的视角入手，就这一点来说，确实开辟了“历史热”以来的一种新的写史方法。在《唐朝的黑夜》中，我们也读到了这种诗意：“唐宪宗元和十年即公元815年六月三日凌晨，身在成都的美女诗人薛涛，有可能做了这样一个梦：在梦中，她望到遥远的长安郊外曲江畔的梨花，一夜落尽成秋苑。在一片雪色茫茫中，《酉阳杂俎》的作者段成式的外祖父、当朝宰相、著名诗人武元衡，慢悠悠地向她走来，开始时他浑身是白色的，走着走着，渐渐地变成了暗红色。”这在历史解读作品中是非常难得的。
- 94、魏风华对历史背景和人物点评很好很强大，对于我这类对历史不甚熟悉的人来说相当有用，方便去理解故事中所提到的内容，不过有些地方对古文的翻译感觉不太精准.....但总体而言是本相当精彩的书，想像在唐朝的黑夜之中，一个书生独自伏案创作鬼故事的情形，不由得背生寒意，段成式应该是千年前的斯蒂芬·金了吧，不知道他写作之时，有没有鬼狐在一旁陪伴呢。书中所记录的原文中很多古字，为了能读明白又特意买了本古汉语字典：)
- 95、翻译古文，自添细节
- 96、读后感觉甚爽~~~~~，感觉《唐朝的黑夜》会成为2008年图书市场的一个关键词，收藏了！期待第二部的诞生！
- 97、很适合黑夜的一本书。短小精悍的故事更加让人后怕。在古代，《酉阳杂记》也称之为大师制作中的大师之作吧。值得推荐的一本好书。尤其是能够锻炼自己的古文知识哦。
- 98、文言部分都跳过去了哈哈.....
- 99、在还没开始读原文的时候看看打发下时间。建议有条件的还是读<酉阳杂俎>表示作者翻译古文的功力真是让人汗颜。
- 100、这本书很难说是啥风格，节选翻译吧，但是作者加了很多私货让人无法接受，自行创作吧，所有的故事都是人家《酉阳杂俎》里面的。勉强算是作者的再创作吧，单就再创作这点来看，去除了原文笔记的灵动风骚之外，完全不忍卒读。
- 101、有的朋友说，这本书更适合在夜晚进行阅读，因为里面有很多故事让人感到毛骨悚然，魔幻、盗墓、刺杀、鬼怪、异形.....我可不想在夜里读什么东西，睡不好觉。白天读自有白天读的感觉，书中的一些故事在白天会有另一番感觉。像那些长安招牌美食萧家馄饨和庾家粽子，像那些美丽诱人的女鬼，还有长安午后发生的离奇古怪的事情，在白天读来，别有一番心情。当然有一些内容还是夜里读

《唐朝的黑夜》

更刺激（有心脏病的要注意啊，哈），像那些灯下的鬼怪、坊间的卖油的怪物、盗墓贼墓中的见闻、还要夜半鬼呀怪的等等等等，半夜里读的话，结果肯定是一夜无眠。

《唐朝的黑夜》

精彩书评

- 1、半天的时间翻看了大半本，还是有点失望。总体感觉内容都是对酉阳杂俎一些故事的白话解读，用通俗语言解读唐代志怪小说，尽管有对历史的剖析，但都浅尝辄止，少了历史的厚重。尽管有一些其余志怪小说的对比，但是也不深刻，不过作者对历史、对古代文化的了解还是令人钦佩的。当然，最重要的是成就还将酉阳杂俎这样一本书带入了常人的视野中。
- 2、听朋友推荐，在网上买了《唐朝的黑夜》。。。其实，本人对历史兴趣不大，但朋友说这本书不是写唐朝历史的，而是写唐朝黑夜里发生的奇异故事的，???一读果然很对胃口！书里地故事发生在黑夜里，色彩妖艳恐怖，一个故事还写到唐朝时的时空隧道，晕！~~~~~古代真是神奇！里面还记载了唐朝时的物质、时尚生活，很八卦，这一点也对小女子的胃口~~~~~强荐本书~~~~”
- 3、多少年改不了的习惯，爱新鲜的东西，三月的青草，初夏的荷花，青春的容颜，和新上架的书本。油墨还未褪去的气息，很好。也管不得这油墨是否是现代的一种复制品，欣欣然打开唐朝的黑夜，准备一气呵成的把他读完，结果发现，原来是老酒新装而已。那个叫魏风华的真是个聪明人，不用磨磨唧唧的去天马行写一些乱七八糟的文字，就把古代的东西拿来包装一下，酉阳杂俎，白话一下，加点味精，放在了巷子口就宣传开了。我被忽悠了，说什么鲁迅、周作人、王小波.....无限迷恋的唐朝黑夜，说什么盗墓的祖师，说什么文化灵感的发源地，说什么史上最诡异的秘笈，真他奶奶的噱头。终于忍受不了的破口大骂了一句。搞得我做好了一切被惊吓的准备，结果我睡着了！！！！不知道是我的胆子太大了，还是文言文的功力不够，反正看着丝毫没诡异的体验，咳，通篇下来就觉得是段成式的博客，古人夜长，他写着玩的，呵呵，当然，写得比我的博客强，呵呵，有新闻晚报兼杂家杂谈的趣味。也对，人家就叫杂俎，就告诉你，这一锅乱炖，吃不吃随你。吃吧，吃吧，我说。不冲着魏风华，也冲着段成式，三十六的李商隐和温庭蕴正吟唱着高贵的诗歌，留下他一人在千百年的历史中寂寞的写着类小说的偏旁之作，我要向他致敬，至少向他所记载的哪些唐朝逸史致敬。他说，开放的唐朝，弥漫着交趾国瑞龙脑香料的味道，在三郎的记忆里是贵妃的香味，在以后的岁月里，悲伤而迷人。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他说，年老的太子转身成为肃宗皇帝后，见到上清珠，想起少年的光景，向诸人述说父亲抚髻赠珠的往昔.....然而，公元762年应当被记住，玄宗死了，肃宗死了，张皇后死了，李辅国死了，高力士死了，还有那叫高力士脱靴子的李白也捞月去了，大唐以这样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盛世时代。他说，那个年轻的山东秀才，一次次落榜后，成为盐贩，愤恨的写下：待到秋来八月九，我花开后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这个秀才原来叫黄巢，洛水上的天津桥，他独倚栏干看落晖时，天下谁能识得君啊。他说，他的外公，唐朝第一美男的武元衡若有似无的和唐朝三大美女诗人之一的薛涛浪漫情怀，芙蓉花瓣的薛涛笺让人们惊叹不已，相比之下鱼玄机和李冶略逊一筹。他说，说了好多很三八的故事，我总是喜欢这样躲在门缝里偷听来这。大唐帝国的碎片，是安禄山一脚踹翻的平脱宝物，是玄武门那李世民手中的箭，是凌烟阁二十四功臣的身前身后，是草莽单雄信的一声叹息.....相比之下，五姓秦琼大叔的马总还找回点义字当头的情怀。恩，原来唐朝的黑夜是江湖。
- 4、原来只是把古人的文章翻译成现代汉语。都是些鬼怪恐怖故事，特别是第二本。不敢多看，怕晚上做噩梦。还有，发现翻阅了这套书，自己的工作、生活突然变得很霉。是不是与书有关系？
- 5、《唐朝的黑夜》，怎么说好，很多枝节更像是为了凑字横生出来的，毫无必要的篡改颇多。作者在序里以其余代表性的志怪小说做对比，它提到同类志怪小说也就罢了，居然首推酉阳，哪怕为了推销此书，也是不谨慎的。聊斋志异，阅微草堂，历史的车轮不是无故碾过的，酉阳充其量只是猎奇的玄幻小说，它的文字和思想都不及以上提到的两部。更何况，这类融合前朝经典民间鬼话的大杂烩以“唐朝的黑夜”为题，似有不妥。一段完了，以“唐朝一个阴森的黑夜！”点一下题，突兀非常。作者为了诙谐易懂而增添的大白话，也太有讨好读者的嫌疑。说起来近年随着九十后“穿越小说”的兴起，当代文坛这种“复古风”刮得很甚，其实古书不易通，白话一翻未必就通。注解已难，白话文翻译古文更难。而单纯作为白话文翻译作者，魏氏注脚亦难称上流。有名的，看看周作人的旧文，无名的，看看青铮的《清言》，记得有人说周作人“媚雅”（这词我很不喜欢，总觉其形式如同“这厮装逼”一样别扭），然而，至少媚雅与媚俗相比，算得恳切多了。
- 6、《酉阳杂俎》是本很牛逼的书，但是此书作者的絮絮叨叨给原著掉价不少。反复的重复：在唐朝的黑夜.....在这唐朝的暮色中.....在唐朝漆黑的夜里.....在唐朝的不拉不拉不拉.....很容易让人审美疲劳啊。还不如买本译注本来的简洁明了呢。不过小段的介绍当时的历史背景还是很不错的，如果能

《唐朝的黑夜》

少一点矫情的文字游戏，多一些实在的东西就好了。

7、如果胆小,最好不要晚上读,如果胆小加单身独住,就不要读呵呵入木三分的恐怖哦就算不是特别恐怖吧半夜一个人睡满脑子的鬼呀怪的也会失眠吧呵呵

8、在天涯连载时就看过一些，遇到桀骜的古文，其实字眼本身并不刁钻，却容易惶惶跳过，实际上就是“不耐读”……所以有这个至少可以白话文一下，然后再看原文，反而有味道。这味道该如何说呢？就是觉得自己有心思去理解古代叙述时，然后就对白话有了“不耐”。真是矫情的做法。《酉阳杂俎》绝对是看原书更有趣的，作者也不算解读的不好，只是自我的阐述稍稍有些失去了界限、模糊了边缘，于是才有了之前所说的“不耐”，即不爱他的多余，不爱他的添加，不爱他的演绎……这样想来，此书竟只能说是半本白话文的《酉阳杂俎》了……但是闲来翻看，那些略有些诡异的故事又因为作者而不再显得恐怖。这书并不是《聊斋志异》，所以没那许多爱情和娇懒；只是因为都在唐朝，反而更觉得当时的人应该有一种大豁然而，情可相信那枕头会有风雨声，情可相信青蚨的用之不竭，也情可相信一开始有所图谋接下来却可以秉烛夜谈的人们。唐人嘛~就应该有些不同~

9、怎么这么多人喜欢，我看了半天也没有情节也没有隐喻~就是恐怖场景的描述~看完整个脑子乱糟糟的，像是做了一个晚上没有意义的噩梦一样。

10、今天翻开这本书，细细品读起来。没有感到恐怖，只是感到一丝凄凉与无奈。作者段成式，在读《唐朝的黑夜》之前，并不了解他。（好吧，我承认我孤陋寡闻...）不过也说明了，他的作品，他的心血，并不被当时的大多数人所接受。那是一种怎样的孤独？

11、1.第二本比第一本好看2.作者对这些笔记和唐朝很有感情,可以在书里感受得到,可是解读方面文笔并不十分出色3.作者所提供的背景知识还是很好的,看这本书的时候弄得我很想看我那本躺了很久的剑桥中国隋唐史4.经常出现的“在唐朝那个黑夜”“在唐朝的那个黄昏”这些字眼很雷人5.书中提到的“女障”心向往之

12、《酉阳杂俎》由于《唐朝的黑夜》的出版，进入大众视野，一时成为一个热辣的话题。这却让我想到“小说本体论”的问题。古小说分为志人、志怪小说为主体的笔记文字。志怪小说肇始于秦汉，因神仙之说盛行，汉末大倡巫风，鬼道愈烈，当时恰逢小乘佛教入中土，凡此张皇鬼神，称道灵异，故自魏晋至隋唐多鬼神志怪之书，宋志怪有复升之势，但与日盛的传奇话本小说比较起来，与魏晋南北朝志怪繁盛时期比，未占文学主流，乃是唐之延续。在唐朝逐步发展为具有实录性质褪去宗教色彩的笔记小说，此时的笔记小说与野史笔记都是随笔记录不同体例的简短散文，前者偏重记事，后者偏重记载史料，两者绝不可混为一谈。在唐朝无疑诗歌和部分散文的文学主流，在士大夫阶层讲说和写作传奇小说是一种高雅的消遣（当时的“沙龙文化”），牛僧儒《玄怪录》、裴铏《传奇》的是当时的代表作品。（后者常被认为“传奇体”的来源，实则它出自北宋尹洙之评论《岳阳楼论》。）传奇小说对事件的背景介绍和场景之间的时空衔接与情节发展节奏的写法与史传并无二致，从叙事来说，史传基本采用第三人称全知角度，志怪小说多采用第三人称限知角度，唐传奇则沿袭两种类型，其运用更加灵活，还特意创造了第一人称限知角度的叙事方式。传奇是唐人小说的新品种，其外诸多志怪小说集从内容到形式与魏晋无异，如《宣室志》（张读）、《独异志》（李亢），另外还有一种溶志怪、志人、地理博物等于一炉的小说集，其中戴孚的《广异记》和本文中段成式的《酉阳杂俎》是其代表。唐人小说中另一品种是笔记小说，书中既有志人故事，又有当时风俗、礼仪、名物、自然科学、医药、域外风情、奇闻异事等，《酉阳杂俎》也归为此类。明代胡梦麟将“小说家”分为志怪（志怪作品）、传奇（传奇小说）、杂录（有故事情节的为笔记小说，没情节为野史笔记）、丛谈、辨订、箴归六类。后三者为野史笔记，反之作为野史笔记的类型区别，大体为分为后四种类型。胡的说法大体廓清了人们对古小说的表述。无疑《酉阳杂俎》作为唐末第一奇书，内容包罗万象（体例类似张华的《博物志》），既有文学价值也具史料价值，只是他背时地捡起志怪小说的这块法宝，刻意远离“传奇”的风潮，在当时的背景下所处的文学地位尴尬这是自然的事。段成式写诗、写骈文，与李商隐、温庭筠齐名，但诗不如李、词不如温。他的笔记小说采取弱化人物塑造，疏于制造氛围情境，笔锋冷峻、但又显得枯瘦无骨。段写法散淡、重在搜刮奇闻异事资料汇总，洋洋前卷20卷，续卷10卷也算蔚为大观了。但其中众多篇幅则显得无聊。学者魏风华将其梳理采撷，抽取其故事性强且风格诡异的作品进行解读，令人耳目一新，其中“诺皋记”、“尸窆”和“盗侠”可谓精华。作者对原著的留白进行大胆想象，为原著注入了体温。其附录的背景资料给读者添加了乐趣。比如：“李章武有人腊三寸余，头髀肋成就，眉目分明，言是焦侥国人。”光三十五字读着感觉相当干瘪。作者附录了李章武的风流韵事，让人物丰满起来。李章武是个古玩收藏家，青年时风流倜傥，还是个恋爱高手，街

《唐朝的黑夜》

上偶遇一绝色美女，跟踪其到一旅店，遂住下，不几日将那少妇王氏勾引上手，二人如胶似漆。多年后李故地重游才知王氏因相思成疾，死后她的亡魂也要与李章武相会。（自李景亮的《李章武传》）。书中第二章首篇“柯勒律治之花”尤为精彩，此文超越常规解读的范畴。文中援引了白行简的《三梦记》：一、一人闯入另一人梦中；二、一人经历之事在另人梦中出现；三、两人梦相通。文中列举的故事让人匪夷所思、亦真亦幻。梦与现实丧失了界限，正如“表兄卢有则曾于梦中看人击鼓，醒后发现小弟正在叩门”。再有作者对历史的偏爱所选取的故事也相当吸引人，比如阐释“河阴之变”的前后经过与“东魏西魏”的成因；安禄山受宠，唐玄宗杨贵妃赏赐物的列表；玄武门之变李世民的射手的考证；侯君集谋反内幕；甘露之变的波诡云谲。更饶有趣味的是文人轶事，原来“李白令高力士脱靴”、“王勃写诗打腹稿”、以及“骆宾王讨武曩檄”等这些都来自《酉阳杂俎》啊。读着这些野史笔记，开阔了读者对遥远唐朝的想象。曾有人反驳作者的时尚写法，作为非常态的畅销书。《酉阳杂俎》在之前还是个冷门。作家首次开启了自我解读的方式，让这部冷僻的奇书焕发了新的光彩。对于大众而言无疑有裨益的，对于小说作者而言则会反思更多。《酉阳杂俎》直接间接影响吴承恩《西游记》的创作：苏湛被蜘蛛所迷惑与盘丝洞的故事一脉相承；他塑造孙悟空这个形象受了“行者悟空巧遇道士”这个故事的启发；其间所讲的玄奘西天取经的故事也无疑给吴承恩提供了素材。蒲松龄的《聊斋志异》汲取了《酉阳杂俎》的不单是某些素材，还有写作方法。他在艺术形象的塑造和故事情节主旨方向对段成式的题材进行继承和借鉴。段处于自娱，而蒲松龄出于寄怀。被当代塑为“精神骑士”的王小波的《夜行记》也来自段的一篇盗侠故事。凡此种种可看出《酉阳杂俎》的真正意义。唐前志怪虽作意为好奇，多半流于自觉或半自觉的“迷信”，还不是有意识的创作，艺术表现不成熟，人物形象及性格刻画的忽略，仅以情节取胜，情节又趋于简单。此为小说创作的前文本状态。唐宋传奇后尤其明清小说注重世态人情的描述，更接近小说本体的需要。无论是描摹上层社会现实生活还是普通市民的遭际，这类作品的真实性，反映了人民群众的感情意愿。短篇小说集《聊斋志异》摒弃了笔记小说实录的特征，追求故事性。“以传奇法而以志怪”，在“世情小说”上他不单对段成式的作品还有唐代传奇和明初《剪灯新话》都有所继承和发扬，同时他对社会针砭时弊不留情面。《聊斋志异》成为清代小说繁荣的先声。其后的《儒林外史》在历史讽刺作品中无疑成就最高的，相较于《官场现形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而言，后者侧重揭发清末官场和社会丑恶的事件，醉心于搜寻官场中怪事，各类钻营伎俩和谈资大同小异，部分失实夸张削弱了讽刺力度，只可谓为“谴责小说”。前者仅用白描来刻画和洗练的艺术语言，而不空发议论。小说人物写得细致入微，以言行举止呈现自身卑劣，含蓄委婉在字里行间，处处闪耀着咄咄逼人的刀剑寒光，这才是真正的讽刺力量。对于“人情小说”而言，《红楼梦》将古代小说推向了前所未有的高峰，它的出现也标志着古典小说的终结。《红楼梦》摆脱了“史传”和“野史”的阴影，它的高在于已完全具备了现代小说的品质。直到一百多年后“白话文”运动，中国才进入一个暂新的时代。谈这么多旨在说明，现代小说的演进，必须汲取古代小说精髓摒弃其前文本的粗陋，同时面对西方抛弃其仿生学特征，对于自身风格更该决绝的背叛，这才会抵达创造的本源。前面提到的诸多作品作为参照，犹如围棋盘上一颗颗棋子，而《酉阳杂俎》是其中一颗带着幽暗之光的，犹如黑夜里的一抹亮色。

13、之所以说是黑夜,因为《酉阳杂俎》没有如《聊斋志异》般，多了些因果报应劝人向善，而仅仅是赤裸裸地让你看到社会的黑暗，黑夜的冰凉~

14、读完了，《唐朝的黑夜》给我最大感受是：古人也能写恐怖小说？！当初在天涯上就看了，那时候帖子叫“古人倦夜长”。确实如作者所说，如果段成式活在现在，一定是个畅销书作家。另外，也许因为职业关系，我很注意另一点，书中的很多故事，是段成式亲自采访而来的。很牛逼这一点。“可以说是古代最出色奇幻恐怖小说家”。同意这一点。也同意该书是一份内容丰富的唐朝晚报。最后说一点，魏风华在《唐朝的黑夜》中的文字很美丽，恐怖而美丽，这真是难得！

15、在卓越上面看到的很多人还说在天涯就开始追这个书~我当时就是被封面吸引的结果到手一看封面质量很差几乎能看见马赛克。。。里面的故事也很无聊一个古文的一个白话翻译的~让我想到了中学的课本居然还出2了~真了不起~我是不会再买了

16、去年看了梦枕貘的沙门空海,莫名其妙的喜欢.其他喜欢唐朝黑夜的玄环恐怖的可以去看看,以阴阳师鬼怪出名的梦枕貘一定是段志士的徒弟

17、本书主要是对《酉阳杂俎》部分内容白话叙述。内容怪异神秘，引人入胜。酉阳杂俎乃唐代奇书。是志怪笔记的一个里程碑。在这里不得不说的是《酉阳杂俎》的作者段成式,他与李商隐和温庭钧号称“文坛三十六”一个是“晚唐最著名诗人”一个是“花间词鼻祖”而段成式却被人渐渐遗忘。虽然

《唐朝的黑夜》

志怪笔记在唐代登不上大雅之堂,但《酉阳杂俎》对后世的影响却很深远。希望历史能还于段成式一个正名。

18、以唐朝为背景的作品,90年代以来曾出现过两个不同的经典,即王小波的《青铜时代》和唐朝乐队的《梦回唐朝》。这些与唐朝有关的意象或故事,让我们对中国历史上的开元盛世心生向往。最强大的帝国时代,正史之外,人们的日常生活究竟是怎样?魏风华的新作《唐朝的黑夜》,便以唐朝作家段成式的笔记小说集《酉阳杂俎》为模板,对美好时代的时尚生活进行了重新梳理和解构。在作者看来,《酉阳杂俎》仿若一本内容丰富的唐朝杂志:遗事轶史、八卦新闻、鬼怪奇谈、隐秘知识,无所不括。这些记录,有的是段成式本人的亲身经历,有的是他对朋友、同事、下属的采访,有的是钩沉于当时就已罕见的秘籍,但更多的是他在唐朝的黑夜里的魔幻般的创作。美食、娱乐、婚礼、葬礼,以及坊间居民的乐活态度,都可以在《唐朝的黑夜》里找到。比如“刺青时代”一节,“在唐朝,城市里最为流行的时尚之一就是刺青,《酉阳杂俎》中记载了很多唐朝青年刺青的故事,说荆州有市民叫葛清,是诗人白居易的狂热的FANS,狂热到什么地步呢?看吧:在他的身上,自脖子以下,刺了三十多首白居易的诗,同时还配有插图。”联想到现在刺青的风靡,完全是一种时尚的轮回。解读历史文本的目的是为了寻找历史的B面,寻找其中遗失的细节,而非提供肤浅的快感。所以魏风华并不愿意多花心思在其他方面,他不以幽默的笔触着墨于反常的怪癖,也不存心要让读者跟着叙述回到唐朝,而是尽量将历史无法完全记录的部分呈现出来。其实这才是历史的原貌。魏风华的名声主要来自于他在天涯论坛上发表的小说、历史随笔,以及在诗江湖和各种诗歌选本中的杰作。他的诗可以连成一幅中国历史的古典基因图谱。“花树丛中/玉体横陈/发髻蓬松遮住了眼/苍老的画师/春心荡漾/他使用法术/在屏风上/在公主的腰间/画出一朵云彩/远方的反贼已经得手/在公主向父皇报告之前/一场大雨/已无法避免”(《画屏》,2002年);“怨复怨兮远山曲/去复去兮长河眉/宰相大人/请不要再率领孩子们攀山涉岭啦/要是走丢了怎么办……”(《东晋隐秘岁月》,2004年);“旧时月色算几番照我/梅边吹笛,唤起玉人/侧卧在王生身边,我睡不着”(《画皮》,2008年)。在《唐朝的黑夜》中,我们也读到了这种诗意:“唐宪宗元和十年即公元815年六月三日凌晨,身在成都的美女诗人薛涛,有可能做了这样一个梦:在梦中,她望到遥远的长安郊外曲江畔的梨花,一夜落尽成秋苑。在一片雪色茫茫中,《酉阳杂俎》的作者段成式的外祖父、当朝宰相、著名诗人武元衡,慢悠悠地向她走来,开始时他浑身是白色的,走着走着,渐渐地变成了暗红色。”这在历史解读作品中是非常难得的。该书结尾的故事叫做“北斗七星”,记录了一行大师的传奇。这位唐朝最出色的天文学家 and 数学家,曾发明了不少观测天象的仪器,修正了一百多颗恒星的正确位置,成功地测量了子午线。这本企图呈现中国历史最繁荣时期的社会风貌的书,以一行大师寓言式的天象传奇作为结尾,似乎是再恰当不过的安排。对整部书来说,这是一种温和的启示。(何玉新)

19、有着模仿易老品三国一样的行文笔法,但由于题材的晦涩和生僻,只变成了一篇酉阳杂俎的科普读物,大量的勉强还过得去但时有谬误或遗漏的白话翻译,加上狗狗些个故事主人公的简略生平,构成了这部小制作无厘头的古装恐怖片。像异梦记中那样引用白行简三梦记这种可对比的东西少了点。但这样的作品我是推荐的,忙着营生的普罗大众可以不必对着生僻而拗口的古汉字,而能轻松的一窥泱泱中华文明,自有些潜移默化的功用。有志细嚼慢咽者则可上溯原书,如同看电影与原著,自有其天地。这样,总比对着一主体思想上下万众一词要好多了吧。

20、我想我的阅读品位属于比较大众的,因为觉得《明朝那些事儿》还不错,又看到和菜头的推介,所以买了看的。还没看完,但是我想短时间内我是看不完的。我不太喜欢,间或在每个故事里出现的“唐朝的夜晚”啥的,有点牵强了吧……

21、魏风华,曾经做过编辑、记者,可以算是一个媒体人,但是媒体人仅仅止于媒体运作,距离严肃的学术研究还很远。他的所谓“历史著作”,专门给偷懒的读者一个取巧的机会,适应了时下快餐文化泛滥的要求。翻开《唐朝的黑夜》,喜欢恐怖小说的读者很容易被其惊悚的目录安排所吸引。不久前,魏又出版了《唐朝诡事录》一书,给不谙唐史的读者一种唐朝二百九十年,到处充满诡异与恐怖之感。一个内心如此阴暗的作者,我们怎么能指望他带给我们具有正能量的作品?再看《黑夜》三部曲的篇章安排,稍加留意就不难发现,魏先copy《酉阳杂俎》、《独异志》等唐代笔记小说中的一段独立故事,然后做简单的翻译或者解读,至于创作意图和背景知识几乎不曾涉及。这种劳动每个学文史的大学生都能胜任,不足为新奇。时下各种历史读物打着各种噱头问世,穿越、血腥、**那些事儿。。。有些虽然稍显俗套,但至少还不至于误导读者,还能给读者一定的知识享受、阅读享受。《唐朝的黑夜》则不然。起初,我乍一看这书名,还以为是讲唐人夜生活的,但翻开此书,才知道所谓”

《唐朝的黑夜》

黑夜“是与恐怖、惊悚、妖魔鬼怪这些元素相关的。以《酉阳杂俎》为例，诚然，该书大半有所谓恐怖场面的描写与刻画，但是，作为一个文化人，作者，你应该认识到它首先是一部博物学的著作，认清它在唐代乃至中古社会文化史上的地位，而非将目光仅仅局限在“志异”上。清代纪昀等编写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其书多诡怪不经之谈，荒渺无稽之物。而遗文秘籍，亦往往错出其中。故论者虽病其浮夸，而不能不相征引，自唐以来，推为小说之翘楚。”退一步说，作者既然岌岌于那些恐怖题材，那何不借鉴一下日本井上圆了的“妖怪学”和小泉八云的怪谈文学的写法，自己闭门造车创作几部粗浅拙劣的所谓“解读”，实在是不值！

22、这本书的副标题《酉阳杂俎》解读，基本上能说明此本书的性质。有点像是读语文课本的配套练习，可以当成工具书来说。一遍古文，一遍汉译，再加上作者及其中的人物解读，背景材料放置，较少能看到作者本人思缜的痕迹。但读完以后，的确能增加不少见识。恐怖小说古来就有呀……《酉阳杂俎》不像《聊斋》这样人文气息浓厚，较多的还是以奇异见长。

23、魏风华在通俗写史和小说界的名气早有耳闻，因此专门抽出时间集中阅读他的作品。《唐朝的黑夜》就是魏风华作品之旅的第一站。看完感觉总体来说是毁誉参半的感觉。先说誉吧。快餐文字当道，人们实际能够留给阅读的时间已经很宝贵了，能静下心来完全认真地读完一本书大多都是带有目的的：要么就是专业学习，要么就是享受娱乐。享受娱乐的书，千万不能太费脑子，不然就没办法把在专业学习时候死去的脑细胞拯救回来。不管是看了简介还是读完全书，我都已经相信《酉阳杂俎》一定是一本千古以来的奇书好书。但是古文看着毕竟费劲。虽然由于古文的精炼，在阅读时间上未必比白话文花更多的时间，可是隔着这么多年的时空，理解上多少有一些难度。就算是一本好书，也不应该裸体地交给读者看。为了广大读者的水平和愉快着想，做一些翻译处理实在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如果纯粹是翻译，那也就是编辑的工作，体现不出作家的水平来。这本书中还有众多结合原始史料的点评分析，使得阅读的难度进一步下降，阅读的乐趣则得到提升。这就好像是进了博物馆有没有导游的区别。如果仅仅是自己在博物馆里看，未必觉不出好来，但是也不过就是走马观花。可是一旦有了导游，这些物件的过去现在和将来就一一呈现眼前，仿佛它的从无到有都在观众面前展开。老实说可能走出博物馆就忘了，但是当时的那种体验，只要有求知欲的人想必都会觉得舒服。剥离了盛唐的恢弘气象，揭开了一个华美舞台的幕布，露出了一点点不堪的东西。这是件好事，足以抵抗光晕效应在中国人心中的烙印。从另一方面来说，露出黑暗底色的盛唐也并没有因为段成式的书而失去什么东西。它该奄有四海还是奄有四海得令人向往。接下来就该说毁啦。标题实在是太标题党了。唐朝的黑夜，我还以为是揭露唐朝的底裤，就像是《万历十五年》干的那件事情一样。可惜内容仅仅是一本志怪小说的白话文加考据，失望之余倒也还有一分惊喜。

24、我承认，我买这本书有两个目的。一是因为文章里简短又简单的古文另一就是手里一直用不出去的图书卡说实话翻译很差更重要的是作者个人的意见展示的暧昧而又没起到作用但是我依然不否认这是一本好书作者在序言中说的很清楚本书并不是为了给你讲述一些志怪故事而是通过这些故事告诉你些你所不知道的唐朝历史关于唐朝，那种记忆太华丽了但是光芒越耀眼阴影便暗的越深于是我们看到了很多无边的想象力无关乎翻译的如何只是《酉阳杂俎》这部书里的灿烂不会因为某种语言而消烟会给四星更多的是一种感谢因为现在的我们很难会有机会或者时间精力去找寻酉阳杂俎这样的一本唐朝志怪小说而魏风华把他带到了我们的面前其实这也便足了毕竟我们在体味的是故事中的无尽而非文字的狭窄~

25、《唐朝的黑夜》确实是2008年历史图书里的一道奇景。虽不完美，但却引发人们关注古代的志怪笔记。在《唐朝的黑夜》里，怪谈奇闻之外，即使是写历史，也是从怪谈的视角入手，就这一点来说，确实开辟了“历史热”以来的一种新的写史方法。唐朝的志怪笔记很多，期待作者把“《唐朝的黑夜》系列”写下去，第一部解读《酉阳杂俎》，第二本解读什么呢？

26、据作者言，他是为了介绍并深入解析古代志怪小说《酉阳杂俎》而写就这本书，并称之为古代奇幻恐怖小说最高峰，内容阴森可怖，绝非《聊斋》这等披着志怪的皮写人情世故的笔记小说可比。不得不说，我没看过《酉阳杂俎》，也对其评价感到疑惑。但我也理解，在粉的眼里，自己喜爱的书会有多么高的地位。尽管很多时候，粉近似黑。但是至少，作者成功让我对这本书产生了兴趣。吸引眼球么，总是如此。但很遗憾，这本书没能把我拉到最后。这本书最主要的内容在我看来依然是介绍。作者把文言文的原著用白话文再复述一次，真正深入的解析却没看到几分。自然，假如要把作者在翻译之前和之后竭力反复强调的这很恐怖很恐怖，你们不觉得恐怖吗，这是鬼啊，这是恶鬼啊之类的感叹当作解析的话，这本书确实解析很多，但深入却称不上。可是让人更加失望的是，即使是介绍，这

本书也没能做好。举个例子，有一个故事作者是这样描述的：“福州高僧弘济上人在河边沙岸上得到了一个死人颅骨，顺手将其带回寺院，置于床头，用做灯碗。几天后的一个晚上，上人灭烛而睡，至半夜，忽感有什么东西在咬他的耳朵，便随手将其拨落在地……”假如单看这一段，光是把死人头骨当作灯碗这等行为就足以让人心惊。这“高僧”简直近乎“妖僧”！但很遗憾，作者也许是为了提高可读性，把原文也给加上去了。这段的原文是这样的：福州有弘济上人，斋戒清苦，尝于沙岸得一颅骨，遂贮衣篮中归寺。数日，忽眠中有物啮其耳，以手拨之落，声如数升物，疑其颅骨所为也。等等，说好的灯碗呢？原文中并未提及任何与灯碗有关字眼，作者如何从中深入解析出用头骨作灯碗这种神奇的行为？在原文中，和尚把头骨带回寺庙，可以说有多种解释，可以是好的，可以是坏的，还可以是恶搞的。但作者可好，也不知道是否从斋戒清苦以及头骨跟灯碗都是圆的，一拍脑袋就写下了如上文字。这却已经算是好的了。在禅定寺歌妓这一节里，作者描述了一个极其典型的鬼故事。在某次宴席上，一个官员姜某发现了一个从未见过的绝色歌妓。姜某不断问周围的人这到底是谁，这群总是参加宴会的老油条竟然没有一个认识她。更加离奇的是，这个歌妓是自始至终都在凝视着他，献酒也从来不露出手。终于，官员王某说，你也发现啦，指不定是六指哦。然后某官员说，那她怎么一直盯着我啊？然后官员王某就说，这样你可以在之后把她带回去嘛。然后歌妓来献酒的时候，官员王某终于没忍住……作者的描述到这里就结束了。然后他附上原文如下：“姜楚公常游禅定寺，京兆办局甚盛。及饮酒，座上一妓绝色，献杯整鬢，未尝见手，众怪之。有客被酒戏曰：“勿六指乎？”乃强牵视。妓随牵而倒，乃枯骸也。姜竟及祸焉。”就这么几句话作者到底是怎么脑补出这么长还跟原文差别这么大的一个同人故事来的！至此其实作者的解析到底是指哪方面已经让人有种疑惑了。难道作者所谓的解析就是根据原文写一篇脑补多于原情节的白话文同人吗？作为一本以深入解析为主的书，《唐朝的黑夜》并没有完成这种功能，而作为简单介绍，又实在有过多的脑补，几乎等同于一本同人集。把原文附录在后，这是一个败笔，因为跟作者的描述出入太大，让人忍不住怀疑作者的脑回路是否跟一般人不太相同，更让人怀疑作者是否认为每个读者都会嫌原文麻烦不去读，只接受他灌输的一切。但也幸好他附上了原文，不然他究竟扯了些什么，大概也没有那么直观地发现不同，也不会让人对《酉阳杂俎》产生那么大的找原文看的兴致。假如从让人对《酉阳杂俎》产生兴趣这点来看，《唐朝的黑夜》又是成功的。毕竟即使只是为找茬去看，这也是一种胜利。单就作者自己创作部分，我给一颗星，但他成功让我去看了《酉阳杂俎》，我决定再加一颗星，共两颗星。

27、如果说《酉阳杂俎》是唐人细作的青瓷，历经岁月洗礼依然散发着神秘的秘色，仿佛含蓄的美女，抿嘴神秘的微笑着，诱你接近却似风一般，让你捉摸不透，那么这本《唐朝的黑夜》则是今人新仿的越窑青瓷，器形仿的比较像，可是釉色却不大好，艳了点，初见还不觉得，哪日将真家伙放在一起对照，就凸现了它这件赝品的浮躁与粗俗，它不是一本好的奇幻故事集，只是《酉阳杂俎》的补充读物而已。作为补充读物，它确实异常合格的，作者很细心的为读者查询了他喜欢的《酉阳杂俎》里面人物的根底亲戚，让我们读起来不觉得费力，理解股似乎也更为清晰，仿佛一本介绍电影、电视剧的八卦期刊，写清楚了导演、编剧、甚至演员的情况，满足了读者的好奇心，将对影视作品的兴趣延伸到了戏外。但是作为白话文翻译本来说，它的缺点也是很扎眼的，因为作者叙述故事的能力不强，他明知道《酉阳杂俎》是“志怪笔记的翘楚”，优点是“简洁而有力”，那些飘荡其中“来无影，去无踪”的奇幻鬼怪，亦真亦幻，因为不知道它们从哪里来，到何处去，才更引人遐想，他却妄想把一篇简单的翻译+注解，要写成《聊斋志异》那样的传奇，可惜他只有野心却无才气，总是做些画蛇添足的事情。例如《寒食夜》中的那个鬼妇，明明就没有唱歌，他非要安排她加唱两首歌，开头一首，结尾一首，原文中更没提鬼妇最后送雨衣给男主角的事情，他非要YY出一段俗不可耐的人鬼情未了来，把原作那种浓郁的鬼气中强加了一瓢琼瑶阿姨特制的虚假眼泪，让人看后有种吞苍蝇一般的不舒服感。还有些故事明明有个未了的结局，他非要狗尾续貂一下，接一个言情化无聊的后续，他还要洋洋自得的来一句“如果这样多好啊”，抱歉，在读者看来那可一点都不好。另一个缺点，无关作者，这本书纸张不太好，印刷质量不怎么样，我买的时候才13.5，还比较合适，不知怎么最近又涨起来了。不过，这本书还是值得肯定的，正是因为它，让更多的人注意到了《酉阳杂俎》的魅力，我还在机缘巧合下购到了一本中华书局的老版，让人从另外一个角度看唐朝，生动得紧！而且，它是一件仿得不错的青瓷，比起摆在一起出的那些抄袭本，语法都不通的新时代“书籍”来说，起码文字通顺，作者的态度也很认真，这样的纸张和印刷有点可惜了。

28、最近迷上唐志怪，前一阵在天涯煮酒上潜水追完宋史，随便闲逛一下，便掉入了魏风华1975的《唐朝的黑夜》的大坑之中。魏风华解读的是唐朝志怪小说鼻祖《酉阳杂俎》。我从前读过《搜神记》

《唐朝的黑夜》

《阅微草堂笔记》《六朝怪谈》《子不语》等志怪笔记小说，《聊斋志异》更是在读三国水浒的年代就一并读了。但是这本《酉阳杂俎》，竟然是头次听说。细览此帖，叹为观止，实乃一大奇书。志怪小说在中国古代文学史上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其间展现出的想象力，历经千年仍令人神怡目眩。想象力是文学的翅膀，而小说作为一种文学形式，不宜对想象力作太多束缚。所以过去在中小学时不时听到师长们批判此类志怪小说乃是封建迷信落后思想的体现，将其斥为文化糟粕从而否定其文学价值，实在是没有说服力。相对于明清小说，我个人比较喜欢隋唐时期的文学作品。不管是传奇小说还是诗，笔法都相当凝练。以短篇小说为例，大多数都是以天马行空的想象力带起一个故事，然后在故事展开到峰回路转处嘎然而止，给人很多的想象空间。隋唐笔记小说的精髓是短小精悍的小小说而明清小说则家则擅长气势宏大的长篇累牍。《聊斋志异》作为一个常年高考落榜生的作品，充满了喻世警世之言和怀才不遇之气，叙事手法上虽有妙处，但终因其思想性而成名。唐朝笔记小说则就事论事，通常直叙其事而不著一字评语，完全是在写作手法上较真功夫。我们小时候读过了太多的具有“中心思想”的文学作品，现在回头看这种纯粹由想象力支撑的文学，真的有种不一样的感受。选录几篇《唐朝的黑夜》所解读的酉阳杂俎的原文，看看其对后世文学的影响力---黄药师篇（弹指神通）：慈恩寺僧广升言，贞元末，阆州僧灵鉴善弹，其弹丸方：用洞庭沙岸下土三斤，炭末三两，瓷末一两，榆皮半两，泔淀二勺，紫矿二两，细沙三分，藤纸五张，渴拓汁半合，九味和捣三千杵，齐手丸之，阴干。郑彙为刺史时，有当家名寅，读书，善饮酒，彙甚重之。后为盗，事发而死。寅尝诣灵鉴角放弹，寅指一枝节，其节目相去数十步，曰：“中之获五千。”一发而中，弹丸反射不破，至灵鉴乃陷节碎弹焉。柯南篇（侦破）：相传云，韩晋公滉在润州，夜与从事登万岁楼。方酣，置杯不说，语左右曰：“汝听妇人哭乎？当近何所？”对：“在某街。”诘朝，命吏捕哭者讯之，信宿狱不具。吏惧罪，守于尸侧。忽有大青蝇集其首，因发髻验之，果妇私于邻，醉其夫而钉杀之，吏以为神。吏问晋公，晋公云：“吾察其哭声疾而不悼，若强而惧者。”王充《论衡》云：“郑子产晨出，闻妇人之哭，拊仆之手而听。有间，使吏执而问之，即手杀其夫。异日，其仆问曰：‘夫子何以知之？’子产曰：‘凡人于其所亲爱，知病而忧，临死而惧，已死而哀。今哭已死而惧，知其奸也。’”回忆录笔法（似乎开先河之作）：薛平司徒常送太仆卿周皓，上诸色人吏中来有一老人，八十余，著绯。皓独问：“君属此司多少时？”老人言：“某本艺正伤折，天宝初，高将军郎君被人打，下颌骨脱，某为正之。高将军赏钱千万，兼特奏绯。”皓因颌遣之，唯薛觉皓颜色不足，伺客散，独留，从容谓周曰：“向卿问著绯老吏，似觉卿不悦，何也？”皓惊曰：“公用心如此精也。”乃去仆，邀薛宿，曰：“此事长，可缓言之。某年少常结豪族，为花柳之游，竟畜亡命。访城中名姬，如蝇袭膻，无不获者。时靖恭坊有姬，字夜来，稚齿巧笑，歌舞绝伦，贵公子破产迎之。予时数辈富于财，更擅之。会一日，其母白皓曰：‘某日夜来生日，岂可寂寞乎？’皓与往还，竟求珍货，合钱数十万。乐工贺怀智、纪孩孩，皆一时绝手。肩方合，忽觉击门声，皓不许开。良久，折关而入。有少年紫裘，骑从数十，大诟其母。母与夜来泣拜。诸客将散，皓时气方刚，且恃扛鼎，顾从者敌。因前让其怙势，攘臂殴之，踣于拳下，遂突出。时都亭驿所有魏贞，有心义，好养私客，皓以情投之，贞乃藏于妻女间。时有司追捉急切，贞恐踪露，乃夜办装，腰其白金数挺，谓皓曰：‘汴州周简老，义士也。复与郎君当家，今可依之，且宜谦恭不怠。’周简老，盖太侠也，见魏贞书，甚喜。皓因拜之为叔，遂言状，简老命居一船中，戒无妄出，供与极厚。居岁余，忽听船上哭泣声，皓潜窥之，见一少妇，缟素甚美，与简老相慰。其夕，简老忽至皓处，问：‘君婚未？某有表妹，嫁与甲，甲卒，无子，今无所归，可事君子。’皓拜谢之，即夕其表妹归皓。有女二人，男一人，犹在舟中。简老忽语皓：‘事已息，君貌寝，必无人识者，可游江淮。’乃赠百余千。皓号哭而别，简老寻卒。皓官已达，简老表妹尚在，儿聚女嫁，将四十余年，人无所知者。适被老吏言之，不觉自愧。不知君子察人之微。”有人亲见薛司徒说之也。修月球的人（指出月球表面并不光滑，且正确解释原因，想象力令人咂舌）：大和中，郑仁本表弟，不记姓名，偿与一王秀才游嵩山，扪萝越涧，境极幽后，遂迷归路。将暮，不知所之。徙倚间，忽觉丛中鼾睡声，披榛窥之，见一人布衣，甚洁白，枕一幞物，方眠熟。即呼之，曰：“某偶入此径，迷路，君知向官道否？”其人举首略视，不应，复寝。又再三呼之，乃起坐，顾曰：“来此。”二人因就之，且问其所自。其人笑曰：“君知月乃七宝合成乎？月势如丸，其彰，日烁其凸处也。常有八万二千户修之，予即一数。”因开幞，有斤凿数事，玉屑饭两裹，授与二人曰：“分食此。虽不足长生，可一生无疾耳。”乃起二人，指一支径：“但由此，自合官道矣。”言已不见。阎王抽筋（用平静之极的语调叙述恐怖吊诡的故事）李公佐大历中在庐州，有书吏王庚请假归。夜行郭外，忽值引骑呵辟，书吏遽映大树窥之，且怪此无尊官也。导骑后一人，紫衣，仪卫如节使。后有车

《唐朝的黑夜》

一乘，方渡水，御者前白：“车鞣索断。”紫衣者言：“捡簿。”遂见数吏捡簿，曰：“合取庐州某里张妻脊筋。”乃书吏之姨也。顷刻吏回，持两条白物，各长数尺，乃渡水而去。至家，姨尚无恙，经宿忽患背疼，半日而卒。异型入侵？（恐怖残忍，柳氏死状之惨，描写生动犹如电影）大历中，有士人庄在渭南，遇疾卒于京，妻柳氏因庄居。一子年十一二，夏夜，其子忽恐悸不眠。三更后，忽见一老人，白衣，两牙出吻外，熟视之。良久，渐近床前。床前有婢眠熟，因扼其喉，咬然有声，衣随手碎，攫食之。须臾骨露，乃举起饮其五藏。见老人口大如簸箕，子方叫，一无所见，婢已骨矣。数月后，亦无他。士人祥斋，日暮，柳氏露坐逐凉，有胡蜂绕其首面，柳氏以扇击堕地，乃胡桃也。柳氏遽取玩之掌中，遂长。初如拳，如碗，惊顾之际，已如盘矣。暴然分为两扇，空中轮转，声如分蜂。忽合于柳氏首，柳氏碎首，齿着于树。其物因飞去，竟不知何怪也。鬼吹灯（盗墓）刘晏判官李邈，庄在高陵，庄客悬欠租课，积五六年。邈因官罢归庄，方欲勘责，见仓库盈羨，输尚未毕。邈怪问，悉曰：“某作端公庄客二三年矣，久为盗。近开一古墓，冢西去庄十里，极高大，入松林二百步方至墓。墓侧有碑，断倒草中，字磨灭不可读。初，旁掘数十丈，遇一石门，固以铁汁，累日洋粪沃之方开。开时箭出如雨，射杀数人。众惧欲出，某审无他，必机关耳，乃令投石其中。每投箭辄出，投十余石，箭不复发，因列炬而入。至开第二重门，有木人数十，张目运剑，又伤数人。众以棒击之，兵仗悉落。四壁各画兵卫之像。南壁有大漆棺，悬以铁索，其下金玉珠玕堆集。众惧，未即掠之。棺两角忽飒飒风起，有沙迸扑人面。须臾风甚，沙出如注，遂没至膝，众皆恐走。比出，门已塞矣。一人复为沙埋死，乃同酹地谢之，誓不发冢。”超短的恐怖故事姜楚公常游禅定寺，京兆办局甚盛。及饮酒，座上一妓绝色，献杯整鬟，未尝见手，众怪之。有客被酒戏曰：“勿六指乎？”乃强牵视。妓随牵而倒，乃枯骸也。姜竟及祸焉。感人至深肃宗为儿时，常为玄宗所器。每坐于前，熟视其貌，谓武惠妃曰：“此儿甚有异相，他日亦吾家一有福天子。”因命取上清玉珠，以绛纱裹之，系于颈。是开元中罽宾国所贡，光明洁白，可照一室，视之，则仙人玉女、云鹤降节之形摇动于其中。及即位，宝库中往往有神光。异日掌库者具以事告，帝曰：“岂非上清珠耶？”遂令出之，绛纱犹在，因流泣遍示近臣曰：“此我为儿时，明皇所赐也。”遂令贮之以翠玉函，置之卧内。四方忽有水旱兵革之灾，则虔恳祝之，无不验也。

29、不谈现实，所以大谈历史。关于历史题材的书籍最近几年大行其道，仿佛现实世界已经破碎流离，无法拼凑出一部让大多数人都可以看得小说来。现在无论写什么，托一点古是有好处的，人们对更遥远时代里的事情更有兴趣。于丹讲《论语》，易中天说《三国》，当年明月写大明王朝。这股托古风浩浩荡荡吹拂了几年，现在还看不到减弱为低气压的迹象。《唐朝的黑夜》也是这类书里的一本，它托的是唐代笔记《酉阳杂俎》。《论语》、《三国志》起码还让人字字都认得全，但是《酉阳杂俎》这个书名可能看上去都很困难。提示一下：中学语文课本《鸿门宴》里有一句著名的台词：如今人方为刀俎，我为鱼肉。杂俎，可以理解为乱炖。《酉阳杂俎》，就是唐朝段成式先生的乱炖，把各种鬼怪传奇的异事都记载下来，放在一本笔记里。可以说，《酉阳杂俎》就是段成式先生的个人博客，在Google目录下位列文学/传奇/志怪目录下，邻居里有蒲松龄的个人博客《聊斋志异》。《酉阳杂俎》是用古文写的，文章长短不一，风格变化多端。但是，每一篇都是个完整的故事，有开头结尾高潮，所以也可以被说成是笔记小说，而且还是微型小说。作者的文笔很好，几乎每篇故事都非常精彩，短小精悍的篇幅并没有减少故事的精彩程度。反而因为他的这种行文风格，让人觉得意犹未尽。等自己用想象力去填补了那些叙述上的空白，就越发觉得回味无穷，后患无穷，白日里坐着都寒毛倒竖。诗人魏风华先生根据这本《酉阳杂俎》，写了一本白话文《唐朝的黑夜》。其实，就是翻译为白话文，同时对原文作了归纳和整理，补充了一下背景知识。所以看完了以后，让人很难说究竟是评价《酉阳杂俎》还是在评价《唐朝的黑夜》。《酉阳杂俎》本身就足够精彩，转为现代汉语之后，故事性并没有失去，那么就只能评价魏先生的现代文水准。魏风华为了让这本书通俗易懂，在翻译为白话文的时候做了两件事：一、和目前流行的托古作家一样，加进了一些流行词汇和表达方法，但又不是全文都用这种风格。这一点好不好，可以存而不论。就我个人而言，非常不喜欢这种混合型文体。用流行词汇和现代表达，目的是生动有趣，但是我觉得现在这种风格已经成为一种恶趣。混合型文体说明作者本人能操控两种表达法，其中一种是自己纯熟的，另外一种是特意用来取悦读者的。让人觉查处混合型文体，说明它们并没有彼此交融，形成一种个人风格，结果就是让媚俗赤裸裸地暴露出来。作家在作品里向读者示好，那么蒙娜丽莎也应该半脱酥肩，而这种效果有个名字，叫：恐怖。二、他用自己的想象力为故事“填白”。书法里有一种技艺叫“飞白”，指一笔出去，墨色不均，中间露出白色的宣纸本色来。《酉阳杂俎》这本书妙就妙在这些叙述上的飞白之处，它使得行文异常简洁有力，同

《唐朝的黑夜》

时有给予了读者以充分的想象空间，每个人都可以读出一个自己的版本来。最后都说看了以后受到惊吓，但是每个人被惊吓的原因不同。魏风华先生用自己的笔，采取“合理想象”的技术手段，把这些空白的地方全部都填补上了。按照行话来说，叫做“二次创作”。这就带来一个问题，《酉阳杂俎》像是一块斑斓古玉，如今要穿了戴在颈上。所以，要衬上点新东西，否则直接挂出来不好看。这里就对衬托手法的要求相当高，一则不要因为你的再加工而夺了故事的味，二则不要画蛇添足，让本来已经完整的故事凭空臃肿起来。所以说，能做这种细活的人，本身也应该是大家，如此才能彼此映衬，做出一个更美的作品出来。而魏风华先生的这些补白工作究竟如何？我觉得其中有一些补得不错，但是更多的非常不怎么样。原文中简洁精悍的风格消失掉了，变成了类似《女友》上的文章，《亲爱的大头鬼呀，你可知道你痴心的妻子已经为你望穿秋水》。《酉阳杂俎》这本书牛就牛在想象力上，唐人恣意汪洋的想象力让人过目难忘。魏风华的工作是让这种想象落地，而且演变出一个他自己的版本。如果这个版本也足够瑰奇绚丽，那么相当于王小波写《红拂夜奔》，也是喜事。但是魏先生的才力明显不足支持这种高强度的创造性工作，只能在几个点上引爆几颗火花，却不能落到一个面上，让一本书变成黑夜里的一片燃烧的海洋。说实话，还不如直接翻译为白话文呢，要这些“合理想象”何用？在协和广场上修玻璃金字塔，那得是金字塔才成，修个西客站上去怎么可能协调？鉴于最近没有什么好书，所以还是推荐大家一读。不过，在阅读上有一点个人建议：一定要读一下文中所附的古文，和白话文做一个对比，感受一下传统中文的力量。

30、译者加了太多自己想象的内容进去，少了原汁原味，但不可否认译者的博闻是为读者打开了《酉阳杂俎》的玄幻之门，至少可以窥孔一斑，好奇心油然而生。

31、不好看。比普通古典作品的白话本还难看。太噱头了。看原著《酉阳杂俎》吧。

32、好吧 我是奔和菜头来的 锐利的书评让我受益颇多 放在现在来看 我会考虑把它当成一本高版本的故事会 基本做消遣之用，但原文档次显然比故事会高那么多档次不说了 和菜头都说了。。。

章节试读

1、《唐朝的黑夜》的笔记-第35页

“其妻久病，才相见，遽言我半身被斫去往东园矣”一句被译为“刚一相见，妻子就说，‘我的上半身已被鬼所斫，那鬼已去东园’。何以见得被砍去的是上半身？原文明明说道，“反视妻，自发际眉间至胸有壘如指”。从发际到眉间再到胸分明为一个纵的向度。这个鬼是将虞侯妻左右切开的。不要因为后来《聊斋》中《陆判》给朱尔旦的老婆换了个头就以为鬼切人只会横着切！

2、《唐朝的黑夜》的笔记-第53页

这货其实就不喜欢萝莉御姐什么的，只爱少妇吧哈哈
成都有坊正张和，时蜀郡有豪家子，富拟卓、郑，蜀之名姝，无不毕致。每按图求丽，媒盈其门，常恨无可意者。或言：“坊正张和，大侠也。幽房闺稚，无不知之，盍以诚投乎？”豪家子乃具金帛，夜诣其居，具告所欲，张欣然许之。异日，谒豪家子，偕出西郭一舍，入废兰若。有大像岿然，与豪家子升像之座。坊正引手扞拂乳，揭之，乳坏成穴如碗，即挺身入穴，因拽豪家子臂，不觉同在穴中。道行十数步，忽睹高门崇墉，状如州县。坊正叩门五六，有九髻婉童启迎，拜曰：“主人望翁来久矣。”有顷，主人出，紫衣贝带，侍者十余，见坊正甚谨。坊正指豪家子曰：“此少君子也，汝可善待之，予有切事须返。”不坐而去，言已，失坊正所在。豪家子心异之，不敢问。主人延于堂中，珠玑缣绣，罗列满目。又有琼杯，陆海备陈。饮彻，命引进妓数四，支鬟撩鬓，缥若神仙。其舞杯闪球之令，悉新而多思。有金器容数升，云擎鲸口，钿以珠粒。豪家子不识，问之，主人笑曰：“此次皿也，本拟伯雅。”豪家子竟不解。至三更，主人忽顾妓曰：“无废欢笑，予暂有所适。”揖客而退，骑从如州牧，列烛而出。豪家子因私于墙隅妓中，年差暮者遽就，谓曰：“嗟乎，君何以至是？我辈早为所掠，醉其幻术，归路永绝。君若要归，第取我教。”授以七尺白练，戒曰：“可执此，候主人归，诈祈事设拜，主人必答拜，因以练蒙其头。”将曙，主人还，豪家子如其教。主人投地乞命，曰：“死姬负心，终败吾事。今不复居此。”乃驰去。所教妓即共豪家子居。二年，忽思归，妓亦不留，大设酒乐饯之。饮既阑，妓自持锤开东墙一穴，亦如佛乳，推豪家子于墙外，乃长安东墙堵下。遂乞食，方达蜀，其家失已多年，意其异物，道其初始信。贞元初事。

3、《唐朝的黑夜》的笔记-第11页

作者很多地方没有读懂原著。
---比如开头柳氏孩子夜悸一段，明明是以孩子的眼光来写婢女被噬，结果把孩子也吃了，那么是谁来告诉柳氏怪物的样貌的呢？又如毕字的解释也不贴切。
---糟糕的是作者喜欢改编创作，虾国驸马救岳丈一家时，被龙王以无所查询拒绝后，“哀祈”龙王的动作在他的译文里变成了“怎么没有，就在XXXXX岛上”，足令人厥倒。

这样的新解，不读也罢！

《唐朝的黑夜》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